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肃南縣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编写单位: 北京费而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版本号: 1.0.0.

文档编写: 万应蓉

文档编审: 绩效评价肃南裕固族自治县项目组

编写日期: 2025 年 6 月

联系电话: 0931 - 8186173

13893686671

商业文件 注意保密

报告编制说明

本报告是北京费而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报告中的数据、案例等来自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项目资料和其他来源可靠的信息渠道。本报告遵循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财政局有关预算绩效管理的规范要求编制，以纸质印刷版和电子版向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财政局报送。未经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财政局书面允许，不得随意翻印、发布。

主 评 人：高级项目经理_____罗文超_____

参 评 组：项 目 经 理_____魏 毓_____

报 告 撰 写_____万应蓉_____

质量控制：一 级 审 核_____白丽苏_____

北京费而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 2025 年重点项目评估结论表

填报单位：北京费而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 年 6 月 12 日

单位：万元

文号	评估项目名称	评估结论	存在问题	意见建议
北京费而隐绩效[2025]第015号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支出整体情况较好，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的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总体来看，项目实施进度正常，项目目标任务按时按质完成。但也存在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部分绩效指标的三级指标和项目建设内容不符、档案管理不健全等问题	1. 绩效目标表设置不合理。主要有：①指标在细化量化方面有待进一步提升，指标值设置不合理，如：数量指标中的三级指标细化量化为“新增安装 29MW 锅炉布袋除尘器”，“新增安装 29MW 锅炉 SCR 反应器及空预器”但未将指标值未量化，设置为“完成率 100%”，应将指标值设置为具体的数值进行量化。②“群众生活生态改善程度”不属于“经	1. 重视绩效管理，设置合理绩效目标 建议项目主管单位进一步建立健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各类项目的预算编制、申报审核、执行监督、评价应用等全过程，构建事前绩效评估、事中绩效目标管理与运行监控、事后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的闭环系统。同时，建议项目单位重视绩效管理工作，加强绩效理论学习，深刻理会绩效管理理念，做好绩效目标申报、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自评及结果应用等各项工作，以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2. 建议重视档案管理 档案记载着工作中的重要信息，既可以帮助追踪和管理、提高效率和效能，也可以为工作开展提供参考和决策依据，助力项目高质量发展。建议项目单位严格落实把控档案管理工作，完善档案

			济效益指标”三级指标,是社会效益指标。 ③成本指标设置为“合理,且不超出预算”,绩效指标不明确。 2. 部分项目档案管理不健全。 (1)未提供专项债券本息偿还的相关资料。 3. 项目未按合同约定及时完工。该项目未按照预计的竣工日期完成施工,存在延误,未及时有效的形成实物工作量。	管理工作机制和规章制度,夯实档案工作基础,保证案卷归档数量和质量达标,确保档案管理工作高效化、规范化。 3. 建议项目单位加快项目实施进度 建议项目单位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及时按照文件规定完成项目内容。合理安排实施时间,做好最终验收准备工作,尽快完成验收,使项目尽早的投入使用,尽早的发挥项目效益。
--	--	--	--	---

目录

一、 摘要	5
二、 项目基本情况	6
(一) 项目立项	6
(二) 项目预算	8
1. 资金安排	8
2. 资金支出	8
(三)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8
(四) 绩效目标	10
三、 评价工作情况	10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0
1. 评价目的	10
2. 评价对象及范围	11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依据、评价人员组成 ...	12
1. 绩效评价原则	12
2. 评价方式方法	12
3. 评价依据	14
4. 评价人员组成	15
(三) 评价指标体系	15
1. 指标体系设计原则	16
2. 指标体系设置	17
(四) 绩效评价的组织实施情况	18

1. 前期准备	18
2. 组织实施	18
3. 分析评价	19
4. 撰写报告	19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0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1
(一) 决策	21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1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2
3. 前期工作准备充分性	22
4. 前期工作开展规范性	22
5. 项目与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及方向匹配性	23
6. 项目申请专项债券额度与实际需要匹配性	23
7. 绩效目标合理性	24
8. 绩效指标明确性	24
(二) 管理过程	25
1. 专项债券预算管理规范性	25
2. 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情况	26
3. 项目收入、成本及预期收益合理性	27
4. 项目年度收支平衡或项目全生命周期预期收益与专项债券规模匹配性	27
5. 专项债券期限结构合理性	28

6. 资金使用率	28
7. 资金拨付和支出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性	28
8. 资金使用合规性	28
9.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29
10. 项目管理规范性	29
12. 项目竣工后资产备案和产权登记情况	30
11. 项目工期进度管理	30
13. 外部监督发现问题整改情况	30
14. 专项债券项目信息管理规范性	30
(三) 产出	31
1. 项目建设形成资产实际完成率	31
2. 项目建设质量达标率	32
3. 项目建设进度及时性	33
4. 项目建设成本节约率	33
(四) 效益	34
1. 完善配套市政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	34
2. 带动地方经济水平和地方发展	34
3. 有利于全县生态环境治理	35
4. 国家及本市重大区域发展战略支持度	35
六、存在的问题及结果应用建议	35
(一) 存在的问题	35
(二) 结果应用建议	37

六、 评价主体签章	37
七、 附件	39
(一) 绩效评价得分表	39
(二) 现场工作照片	43
(三) 项目资料附件	44

一、摘要

为进一步优化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增强政府公信力，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张掖市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财政局委托第三方机构就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开展绩效评价。

通过开展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梳理项目立项背景，细化项目专项经费管理、预算执行和监督等各个环节的管控，对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以及相关制度、措施落实执行情况等进行分析，全面掌握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综合效益，分析项目管理的过程规范程度以及资金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考评资金支出的社会效益情况。评价结果表明，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1200 万元绩效评价得分为 **87 分**，绩效等级为：**良**。

主要经验及做法：**一是提升城市基础公共服务设施**。该项目建设能够发展城市基础公共服务设施，完善配套环保设施以确保设备能长期稳定运行，让集中供热项目能够更好的服务当地百姓，给当地的经济、社会带来更好的效益。**二是改善城区环境空气质量**。根据《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意见》和《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意见》要求，全面启动超低排放

改造计划，持续改善张掖市肃南县环境空气质量，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围绕大气污染防治的目标和任务，特实施锅炉烟气超低排放改造项目。三是促进肃南县经济和民生发展。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可以持续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拉动投资、消费需求，带动相关产业发展，同步发挥助推经济实现持续健康发展和民生不断改善的积极效应。

在评价过程中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一些问题：第一、绩效目标表设置不合理；第二、制度执行有效性方面，部分项目档案管理不健全；第三、项目未按合同约定及时完工。具体项目问题见第六章节存在的问题及结果应用建议。

通过综合评价与分析，项目评价小组提出如下建议：第一、重视绩效管理，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第二、建议重视档案管理；第三、建议项目单位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具体项目问题见第六章节存在的问题及结果应用建议。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根据《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初步设计审查的批复》（肃建发〔2024〕47号）、《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肃发改审批〔2024〕4号）、《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初步设计概算书》、《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

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批复的建设规模及内容为：1、拆除工程：(1)拆除 29MW 锅炉引风机及基础；(2)拆除 29MW 锅炉水浴脱硫除尘器；(3)拆除 29MW 锅炉空预器；(4)拆除引风机进出口烟道；(5)拆除空预器进出口风道；(6)拆除 4 台脱硫循环泵及基础；(7)拆除原有脱硫塔。2、新建工程：(1)现状 58MW 布袋除尘器 2023 年已更换布袋，因此本次只对袋笼、喷吹系统等部位进行检修，对破损部件进行更换；(2)新增安装 29MW 锅炉布袋除尘器；(3)更换 29MW 锅炉引风机；(4)新增安装 29MW 锅炉 SCR 反应器及空预器(含烟风道安装)；(5)更换 4 台脱硫循环泵；(6)原有脱硫塔为 4 层喷淋，为满足超低排放要求，对原有 4 台循环泵流量及整个系统液气比核算。将原有喷淋层的喷嘴更换为小流量高效喷嘴；喷淋层下方的塔体加高，能将进入塔体的烟气处理的更加均匀，提高喷淋的效果和脱硫效率；最终使脱硫效率达到 96%以上，原有循环泵根据计算结果更换为更大流量的泵，制备系统利旧。29MW、58MW 两台锅炉公用一套脱硫设；(7)新建脱硫塔基础；(8)现状 58MW 锅炉已安装 SCR 反应器，催化剂为双层布置，本次只更换两层催化剂。现状 29MW 锅炉只有炉内脱硝，本次新增安装 SCR 反应器一台，改造后采用精准 SNCR+SCR 联合脱硝方式，改造后保证 $\text{NO}_x \leq 50\text{mg}/\text{Nm}^3$ ，锅炉后方设置独立拉出式 SCR 反应器系统，改造后使脱硝效率达到 85%以上，原有尿素泵及尿素转存泵利旧，两台锅炉共用一套尿素制备及输送系统；(9)对 29MW 锅

炉本体进行锅炉改造，使进入 SCR 反应器烟气温控制在 350℃ 左右，可选择的催化剂的种类多，脱硝效率高，催化剂成本低。

（二）项目预算

1. 资金安排

根据《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财务评估报告》，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共计 2083.94 万元，筹资方式主要为发行专项债券、财政资金以及其他筹资方式。其中专项债券资金共 1200 万元，财政资金 263 万元，其他筹资方式中项目建设单位自筹资金 621.93 万元。

根据《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4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财预〔2024〕228 号），专项债券资金 1200 万元已全部下达。

2. 资金支出

截至 2025 年 5 月 30 日，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资金到位 1200 万元，实际支出 1200 万元，执行率为 100%。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计划实施内容为：1、拆除工程：（1）拆除 29MW 锅炉引风机及基础；（2）拆除 29MW 锅炉水浴脱硫除尘器；（3）拆除 29MW 锅炉空预器；（4）拆除引风机进出口烟道；（5）

拆除空预器进出口风道；(6)拆除 4 台脱硫循环泵及基础；(7)拆除原有脱硫塔。2、新建工程：(1)现状 58MW 布袋除尘器 2023 年已更换布袋，因此本次只对袋笼、喷吹系统等部位进行检修，对破损部件进行更换；(2)新增安装 29MW 锅炉布袋除尘器；(3)更换 29MW 锅炉引风机；(4)新增安装 29MW 锅炉 SCR 反应器及空预器(含烟风道安装)；(5)更换 4 台脱硫循环泵；(6)原有脱硫塔为 4 层喷淋，为满足超低排放要求，对原有 4 台循环泵流量及整个系统液气比核算。将原有喷淋层的喷嘴更换为小流量高效喷嘴；喷淋层下方的塔体加高，能将进入塔体的烟气处理的更加均匀，提高喷淋的效果和脱硫效率；最终使脱硫效率达到 96%以上，原有循环泵根据计算结果更换为更大流量的泵，制备系统利旧。29MW、58MW 两台锅炉公用一套脱硫设施；(7)新建脱硫塔基础；(8)现状 58MW 锅炉已安装 SCR 反应器，催化剂为双层布置，本次只更换两层催化剂。现状 29MW 锅炉只有炉内脱硝，本次新增安装 SCR 反应器一台，改造后采用精准 SNCR+SCR 联合脱硝方式，改造后保证 $\text{NO}_x \leq 50\text{mg}/\text{Nm}^3$ ，锅炉后方设置独立拉出式 SCR 反应器系统，改造后使脱硝效率达到 85%以上，原有尿素泵及尿素转存泵利旧，两台锅炉共用一套尿素制备及输送系统；(9)对 29MW 锅炉本体进行锅炉改造，使进入 SCR 反应器烟气温度的控制在 350°C 左右，可选择的催化剂的种类多，脱硝效率高，催化剂成本低。

（四）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拟在现有环保设施的基础上，对锅炉烟气净化系统进行技术改造，改造后烟气排放浓度均满足超低排放的要求（烟尘 $<10\text{mg}/\text{m}^3$ 、 $\text{SO}_2<35\text{mg}/\text{m}^3$ 、 $\text{NO}_x<50\text{mg}/\text{m}^3$ ）。

2. 年度目标

拟在现有环保设施的基础上，对锅炉烟气净化系统进行技术改造，改造后烟气排放浓度均满足超低排放的要求（烟尘 $<10\text{mg}/\text{m}^3$ 、 $\text{SO}_2<35\text{mg}/\text{m}^3$ 、 $\text{NO}_x<50\text{mg}/\text{m}^3$ ）。

三、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肃南县市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梳理项目立项背景，细化项目专项经费管理、预算执行和监督等各个环节的管控，对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以及相关制度、措施落实执行情况等进行分析，全面掌握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综合效益，分析项目管理的过程规范程度以及资金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考评资金支出的社会效益情况。

通过绩效评价总结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针对性的改进意见和建议，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改进、加强项目管理，进一步提高项目资金管理水平和

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总结项目预算管理经验，查找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为进一步完善财政政策、改进预算管理、提高预算资金绩效提供依据，为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

2. 评价对象及范围

（1）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重点评价项目资金支出情况、项目完成情况等内容，评判年度绩效目标是否完成。

（2）评价范围

评价资金范围：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1200 万元

评价时间范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5 月 30 日

（3）评价的主要内容

①项目决策情况，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明确性，资金分配合理性等；

②项目过程情况，包括预算执行率及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及制度执行有效性等；

③项目产出情况，包括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情况等；

④项目效益情况，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情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依据、评价人员组成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

绩效评价应当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

绩效评价应当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

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4）独立评价原则

通过道德自律和制度约束，排除内在、外在因素的干扰和影响，保持绩效评价的独立性、客观性、公正性。

2. 评价方式方法

绩效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书面评价和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运用案卷研究法、公众评判法、实地测评法、成本—效益比较法、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法、横向比较法等方法进行评价。

（1）案卷研究法

案卷研究法是研究证据收集的重要信息采集手段，项目小组计划采取深入项目实施单位实地查看、查阅相关资料、核查财务

凭证，从现有资料中梳理有用数据，获得资金使用状况相关的材料，评价资金使用和管理的状况。案卷研究的证据收集包括案卷定位、信息检索、信息汇总、真实性核查、一手资料辅助核查等五个步骤。

（2）公众评判法

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预算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实地测评法

实地测评法包括访谈和现场勘查。项目小组从项目利益相关方中确定访谈对象，根据调查的内容范围和主要问题，设计访谈提纲并开展访谈，访谈内容为开放式提问，问题简明扼要、具体直接。对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项目执行情况进行现场实地勘察，包括业务管理情况、项目产出完成情况，并通过图片等多媒体方式予以取证存档。

（4）成本-效益比较法

针对财政支出确定的目标，在目标效益额相同的情况下，对支出项目中发生的各种正常开支、额外开支和特殊费用等进行比较，以最小成本取得最大效益为优。

（5）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法

通过比较财政支出所产生的实际结果与预定的目标，分析完成（或未完成）目标的因素，从而评价财政支出绩效。

3. 评价依据

本项目绩效评价的标准主要包括绩效评价相关政策法规、行业规范标准、项目过程文件、评价调研成果等资料。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
(财预〔2020〕10号)

(3) 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
(财预〔2013〕53号)

(4)《中共中央国务院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
(中发〔2018〕34号)

(5) 关于印发《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的通知(财预〔2021〕101号)

(6) 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试行)》的通知
(财办〔2020〕13号)

(7)《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初步设计审查的批复》
(肃建发〔2024〕47号)

(8)《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肃发改审批〔2024〕4号)

(9)《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10)《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初步设计概算书》

(11)《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财务评估报告》

(12)所有项目资料

4. 评价人员组成

按照《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财监〔2021〕4号)有关规定,为提高工作效率,确保高质量完成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我公司在考虑专业领域完备性、实践经验丰富程度等因素的基础上,组建了一支涵盖多专业的7人评价团队,按照分工明确、各司其职的原则,对评价组中人员进行职责划分,责任到人,具体人员及职责如下:

表 3-1 专业技术团队人员安排及分工

序号	姓名	职责	人员资历	配备人数	具体职责
1	罗文超	主评人	计算机专业硕士研究生,高级系统分析师、中级软件设计师、高级内控管理师、财政预算评审师。从事财政预算评审7年,具备丰富的项目财政预算评审及带队经验。	1人	财政预算评审工作统筹与全过程跟踪指导。
2	魏毓	主评人	大学本科,法学学士学位,绩效评价主评人、法律职业资格证。从事绩效评价4年,具备丰富的项目绩效评价及带队经验。	1人	绩效评价工作统筹与全过程跟踪指导。
3	王燕	质控专员	管理学学士学位,高级内控管理师、绩效评价师、绩效	1人	主要审查绩效评价报告逻辑是否

			评价主评人。从事绩效评价 7 年，具备丰富的项目绩效评价及带队经验。		清晰，指标体系建立是否合理，是否符合高质量报告要求。
4	杨涛	项目负责人	大学本科，管理学学士学位，绩效评价主评人、初级会计师。从事绩效评价 3 年，具备丰富的项目绩效评价及带队经验。	1 人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统筹与全过程跟踪指导，根据收集的资料、现场勘察情况、资料审查结果，撰写报告。
5	白丽苏	助理人员	大学本科，管理学学士学位，助理工程师。从事绩效评价 2 年，具备丰富的项目绩效评价及带队经验。	1 人	项目现场绩效评价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根据问卷调查人群进行抽样调查，发放问卷。
6	万应蓉	助理人员	大学本科，管理学学士学位，绩效评价主评人。从事绩效评价 3 年，具备丰富的项目绩效评价及带队经验。	1 人	根据评价项目类型，设计收集资料清单，扫描、收集和整理资料。
7	王煜柠	助理人员	大学本科，管理学学士学位，初级经济师。从事绩效评价 2 年，具备丰富的项目绩效评价及带队经验。	1 人	根据评价指标及工作要求，到现场采纳勘探、询查、复核等方式采集数据和资料。

（三）评价指标体系

1. 指标体系设计原则

绩效评价指标是指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1）相关性原则。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 重要性原则。指标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 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 系统性原则。指标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等。

(5) 经济性原则。指标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2. 指标体系设置

(1) 评价指标体系建立

根据项目特点，评价体系由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两部分构成。

① 定性分析

根据项目特点，对非可量化评价部分，如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设定、预算编制、项目组织管理、项目实施带来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等结合项目有关政策及文件进行分析，由理论层面科学、公正评价相应非可量化指标。

② 定量分析

定量分析采用可量化形式，收集和对比项目相关数据资料，对评价对象做出可量化的价值判断。定量分析评价主要是对目标期内各指数数据进行统计，通过建立相关计算方法对统计数据进行分析，得到定量评价结果，科学、公正的评价相应可量化指标。

（2）指标构成内容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一级至三级指标及指标解释、指标说明、分值、得分 7 个部分组成，一级指标包含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四类，结合本项目特有属性及项目实际情况，细化出 15 个二级指标和 30 个三级指标。

（3）指标权重分配

确定各具体评价指标后，采用分类加权法对各指标的权重进行分析讨论，根据各指标对考评客体对象特征的相关性，将全部指标按照重要程度依次排列，并赋以指标不同权重。

总权重按总百分比数 100%来分配，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占 24%，项目过程类指标占 36%，项目产出类指标占 20%，项目效益类指标占 20%。

（四）绩效评价的组织实施情况

1. 前期准备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明确工作职责，制定现场评价方案，联系项目单位和部门，确定实施时间。

2. 组织实施

（1）召开座谈会。组织项目单位、相关部门召开座谈会，听取项目建设及实施有关情况介绍。

（2）收集核查分析资料。包括①计划和目标资料：评价人员收集、查阅与项目有关的法律、法规 and 规定。②项目实施资料：评价人员围绕指标体系表、评价工作底稿所获取的项目实施单位

的资料，主要包括项目单位制定的有关项目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及其执行情况，项目实施有关招投标文件、经济合同、管理流程；③财务会计资料：由项目建设单位提供项目预算文件、招标文件、财务账册、会计凭证（包括采购合同、发票）和决算报表等。

（3）在比较各种证据收集方法优缺点的基础上，评价小组设计了案卷研究、座谈会以及实地调研等方式对支撑材料进行收集和核实。评价小组对收集到的材料进行了认真的整理和分析，客观地对该项目进行了评价，最终形成评价结论。

3. 分析评价

本次考核评价我们根据收集的资料、实地查看结果及社会各界、各部门及公众意见情况进行综合分析，评价各类项目资金投入、实施过程、产出和后期效益情况，分别按照各项目考核评价指标量化评分表，形成评价结果。

4. 撰写报告

①整理分析数据。评价小组采用科学合理的方法对实地调研收集到的数据进行整理和分析。一是对数据进行分类。根据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的各项指标要求，对数据进行分类；二是对数据进行选取。从不同来源收集的资料中选取同一绩效评价指标的数据；三是对数据进行验证。对不同来源的数据进行交叉验证，剔除错误数据；四是数据确定。在数据进行反

复论证的基础上，最终确定用于绩效分析和评价的数据。

②**撰写评价报告。**评价工作小组根据查阅资料、现场勘查、实地访谈整理出的有效信息，对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成效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综合绩效评价。提炼亮点，找出问题，同时提出改进的意见或建议，最终经过反复论证形成评价结论，出具评价报告。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支出整体情况较好，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充分发挥了该项目的实施作用。总体来看，项目实施进度正常，项目目标任务按时按质完成。但也存在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部分绩效指标的三级指标和项目建设内容不符、档案管理不健全等问题。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87 分**，评价等级为“**良**”。项目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综合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4	23	95.83%
管理	36	31	86.11%
产出	20	13	65%
效益	20	20	100%
合计	100	87	87%

说明：本次绩效评价综合绩效级别依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确定，等级划分为四档。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决策

决策指标由 4 个二级指标和 8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为 24 分，实际得分为 **23** 分。各指标绩效分值和实际得分如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分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4	100%
前期工作	前期工作准备充分性	3	3	100%
	前期工作开展规范性	3	3	100%
专项债券安排	项目与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及方向匹配性	3	3	100%
	项目申请专项债券额度与实际需要匹配性	2	2	1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2	66.67%
小计		24	23	95.83%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根据省发改委、省建设厅、省环保厅、省农牧厅《关于联合印发〈甘肃省冬季清洁取暖总体方案（2017-2021）〉的通知》（甘发改能源〔2018〕337号）、《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意见》和《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意见》《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肃发改审批〔2024〕4号），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由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具体实施，该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基本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基本符合财政支持范围，本次核查未发

现与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4 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根据《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肃发改审批〔2024〕4 号）、《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初步设计审查的批复》（肃建发〔2024〕47 号）等，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进行了可行性研究、风险评估等。该项目风险等级为低，其风险可预测、可防范、可控制。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4 分。

3. 前期工作准备充分性

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勘察、设计、用地、环评、施工许可等各项前期工作均在计划时间内完成，已取得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初步设计批复等，前期工作准备较充分。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3 分。

4. 前期工作开展规范性

根据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关于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用地与选址的初审意见》（肃自然资源函〔2024〕23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

施工许可证》（编号：620721202406280102）、《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初步设计概算书》、《中标通知书》、《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等文件，可知该项目勘察、设计等工作符合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的相关规定和程序。项目正式开工前取得符合要求的用地、规划许可证等相关材料和各项证照。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3 分。

5. 项目与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及方向匹配性

专项债资金支持领域有交通基础设施、能源、农林水利、生态环保、社会事业、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新型基础设施、国家重大战略项目、保障性安居工程、特殊重大项目 11 大领域。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属于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工程中的市政基础设施改造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专项债券支出领域和方向，不属于专项债券项目负面清单的范围。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3 分。

6. 项目申请专项债券额度与实际需要匹配性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未提供关于资金下达的文件，但根据《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财务评估报告》可知，新发行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专项债券 1200 万元，《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初步设计概算书》。专项债券资金申请额度和申请

周期均结合项目实施进度进行申报，符合项目建设资金的实际需求。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2 分。

7. 绩效目标合理性

根据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2024 年度甘肃省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有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2 分。

8. 绩效指标明确性

根据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2024 年度甘肃省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绩效指标均能从产出、效益及满意度方面设置绩效指标。但也存在不合理的设置：①指标在细化量化方面有待进一步提升，指标值设置不合理，如：数量指标中的三级指标细化量化为“新增安装 29MW 锅炉布袋除尘器”，“新增安装 29MW 锅炉 SCR 反应器及空预器”，但未将指标值进行量化，设置为“完成率 100%”，应将指标值设置为具体的数值进行量化。②“群众生活生态改善程度”不属于“经济效益指标”三级指标，是社会效益指标。③成本指标设置为“合理，且不出预算”，绩效指标不明确。

根据评分标准，扣 1 分，指标得分为 2 分。

（二）管理过程

管理过程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和 14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为 36 分，实际得分为 31 分。各指标绩效分值和实际得分如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分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专项债券管理	专项债券预算管理规范性	3	3	100%
	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情况	2	0	0
	项目收入、成本及预期收益合理性	2	2	100%
	项目年度收支平衡或项目全生命周期预期收益与专项债券规模匹配性	2	2	100%
	专项债券期限结构合理性	3	3	100%
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资金使用率	3	3	100%
	资金拨付和支出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性	2	2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	100%
项目组织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100%
	项目管理规范性	3	3	100%
	项目工期进度管理	3	0	0
	项目竣工后资产备案和产权登记情况	3	3	100%
	外部监督发现问题整改情况	3	3	100%
	专项债券项目信息管理规范性	3	3	100%
小计		36	31	86.11%

1. 专项债券预算管理规范性

根据提供的《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4 年地

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财预〔2024〕228号），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照财政部《关于加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有关工作的通知》（财预〔2020〕94号）、《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文件第一章第三条，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且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制定专项债资金管理制度，对“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按照专门设置的预算收支科目单独核算和全面管理。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3分。

2. 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情况

根据提供的《2024年度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转贷协议》，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专项债券利息由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裕兴供热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偿还。2024年度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1200万元转贷给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裕兴供热有限责任公司，20年期债券年利率为2.22%，从2025年3月24日开始，利息及发行手续费每半年支付一次，即每年3月24日前和9月24日前各付一次。本金于2044年9月24日前一次性偿还。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未提供和专项债券本息偿还的相关资料，故无法判断专项债券本息是否按规定时间、规定金额进行偿还。

根据评分标准，扣 2 分，指标得分为 0 分。

3. 项目收入、成本及预期收益合理性

根据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2024 年甘肃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九期）一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财务评估报告》，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建成后，本项目收入来源为供热收入，根据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裕兴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至 2023 年的供热平均收入，年平均供热收入为 2832.18 万元进行预测。本项目建成后，项目收入为 56171.57 万元；考虑项目运营成本费用及各项税费后，可知该项目收入、成本和预期收益的测算有相应的依据，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2 分。

4. 项目年度收支平衡或项目全生命周期预期收益与专项债券规模匹配性

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尚未竣工，未到项目收益年度。但根据《2024 年甘肃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九期）一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财务评估报告》、《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报告中对项目各年度收支平衡和专项债券规模的匹配性做出分析，并对项目进行了风险分析，该项目全生命周期预期收益和专项债券规模匹配。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2 分。

5. 专项债券期限结构合理性

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20〕36号），地方债期限为1年、2年、3年、5年、7年、10年、15年、20年、30年。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专项债券期限20年，故本项目专项债券期限结构合理。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3分。

6. 资金使用率

根据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资金拨款申请单、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发票、收据、记账凭证等文件，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2024年实际到位财政专项债资金1200万元，实际支出资金1200万元，资金使用率为100%。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3分。

7. 资金拨付和支出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性

根据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国库集中支付凭证等相关文件，可知该项目资金拨付和支出进度按计划执行，资金拨付和支出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相匹配。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3分。

8. 资金使用合规性

“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专项债券资

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用于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且大额资金支出经过会议批准。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2 分。

9.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根据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财务管理制度、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工程合同管理制度，可知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已制定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基本合规、完整。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2 分。

10. 项目管理规范性

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无调整，项目合同书、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根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建设工程监理合同》、《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中标通知书》等文件，项目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基本完备；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3 分。

12. 项目竣工后资产备案和产权登记情况

通过现场访谈了解，目前项目尚未竣工，不涉及产权登记问题。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3 分。

11. 项目工期进度管理

根据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项目建设工程工期为：2024 年 6 月 15 日-2024 年 9 月 15 日，该项目按预定时间开工实施，但经查看资料，该项目未按照预计的竣工日期完成施工，存在延误，未及时有效的形成实物工作量。

根据评分标准，扣 3 分，指标得分为 0 分。

13. 外部监督发现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资料，该项目实施过程中有经过相关督查、巡视等工作，且工作中被检查出来的问题及时根据相应要求进行整改；整改措施全面有效，符合相关要求。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3 分。

14. 专项债券项目信息管理规范性

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由财政局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信息系统中按照规定及时、完整地进行录入和更新；本项目由财政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将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的有关信息在“中国地方政府债券信息公

开平台”等平台上进行公开。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3 分。

（三）产出

产出指标由 4 个二级指标和 4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为 20 分，实际得分为 **13** 分。各指标绩效分值和实际得分如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分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建设产出数量	项目建设形成资产实际完成率	5	4	80%
建设产出质量	项目建设质量达标率	5	4	80%
建设产出时效	项目建设进度及时性	5	0	0
建设产出成本	项目建设成本节约率	5	5	100%
小计		20	13	65%

1. 项目建设形成资产实际完成率

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实施内容为：1、拆除工程：（1）拆除 29MW 锅炉引风机及基础；（2）拆除 29MW 锅炉水浴脱硫除尘器；（3）拆除 29MW 锅炉空预器；（4）拆除引风机进出口烟道；（5）拆除空预器进出口风道；（6）拆除 4 台脱硫循环泵及基础；（7）拆除原有脱硫塔。2、新建工程：（1）现状 58MW 布袋除尘器 2023 年已更换布袋，因此本次只对袋笼、喷吹系统等部位进行检修，对破损部件进行更换；（2）新增安装 29MW 锅炉布袋除尘器；（3）更换 29MW 锅炉引风机；（4）新增安装 29MW 锅炉 SCR 反应器及空预器（含烟风道安装）；（5）更换 4 台脱硫循环泵；（6）原有脱硫塔为 4 层喷淋，为满足超低排放要求，对原有 4 台循环泵流量及整个系统液气比核算。将原有喷淋层的喷嘴更换为小流量高效喷嘴；喷淋层下方的塔体加高，能将进入塔体的烟气

处理的更加均匀，提高喷淋的效果和脱硫效率；最终使脱硫效率达到 96%以上，原有循环泵根据计算结果更换为更大流量的泵，制备系统利旧。29MW、58MW 两台锅炉公用一套脱硫设施；(7)新建脱硫塔基础；(8)现状 58MW 锅炉已安装 SCR 反应器，催化剂为双层布置，本次只更换两层催化剂。现状 29MW 锅炉只有炉内脱硝，本次新增安装 SCR 反应器一台，改造后采用精准 SNCR+SCR 联合脱硝方式，改造后保证 $\text{NO}_x \leq 50\text{mg}/\text{Nm}^3$ ，锅炉后方设置独立拉出式 SCR 反应器系统，改造后使脱硝效率达到 85%以上，原有尿素泵及尿素转存泵利旧，两台锅炉共用一套尿素制备及输送系统；(9)对 29MW 锅炉本体进行锅炉改造，使进入 SCR 反应器烟气温度控制在 350°C 左右，可选择的催化剂的种类多，脱硝效率高，催化剂成本低。

根据《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有关情况的报告》，截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已完成该项目总工程量的 98%。其中：80 吨锅炉除催化剂系统未安装，脱硫塔、烟道连接、电气系统及附属设备等都已安装完成。自 2024 年 9 月 30 日启炉运行以来各项排放数据达标；40 吨锅炉烟道连接、布袋除尘器，脱硝反应器、引风机，空压机都已安装完成，正在进行 40 吨电气系统相关设备调试运行。

根据评分标准，扣 1 分，指标得分为 4 分。

2. 项目建设质量达标率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工程交工验收

单》资料可知，500 立方高位水池加固维修工程、水厂 20 立方清水池加固及跨河段供水管道改造维修工程。经各部门认真评审验收，认为本工程技术等各项资料基本齐备、可靠、建设、设计、监理、施工等参建单位严格执行了国家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各方执行合同情况良好，已完成合同规定的工程内容，工程质量合格，符合验收标准。但部分安装工程还未完工，未进行验收，剩余建设内容均按照施工合同约定质量进行施工。

根据评分标准，扣 1 分，指标得分为 4 分。

3. 项目建设进度及时性

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建设工期为：2024 年 6 月 15 日-2024 年 9 月 15 日，实际截止 2025 年 4 月 16 日，完成该项目总工程量的 98%。其中：80 吨锅炉除催化剂系统未安装，脱硫塔、烟道连接、电气系统及附属设备等都已安装完成。自 2024 年 9 月 30 日启炉运行以来各项排放数据达标；40 吨锅炉烟道连接、布袋除尘器，脱硝反应器、引风机，空压机都已安装完成，正在进行 40 吨电气系统相关设备调试运行。

根据评分标准，扣 5 分，指标得分为 0 分。

4. 项目建设成本节约率

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尚在建设期，暂无法得知项目的实际建设成本（或实际运营成本）。经核查，项目总成本将控制在项目预算以内，故根据谨慎性原则，参照“项

目实际建设成本等于项目预算投资额”的等级予以评分。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5 分。

（四）效益

效益指标由 4 个二级指标和 4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为 20 分，实际得分为 20 分。各指标绩效分值和实际得分如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分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社会效益	完善配套市政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	5	5	100%
经济效益	带动地方经济水平和地方发展	5	5	100%
生态效益	有利于全县生态环境治理	5	5	100%
项目支持国家及本市重大区域发展战略情况	国家及本市重大区域发展战略支持度	5	5	100%
小计		20	20	100%

1. 完善配套市政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

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完善配套市政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有利于改善环境，解决供热问题，更好地服务当地百姓。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5 分。

2. 带动地方经济水平和地方发展

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带动力强，不仅能够增加投资，而且能够带动消费，可以有效消化钢铁、建材、家电等上下游产能和产品，为调整产业结构、扩大内需也做出了积极贡献，同时有效地增加了务工人员的收入。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5 分。

3. 有利于全县生态环境治理

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完成后，从源头上为构建绿水青山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可以优化资源配置，减轻环境负荷，并推进绿色、低碳发展，达到环境保护和经济发展的平衡。此外，可减少空气污染带来的健康风险，进一步保护人类健康。该项目实施具有较好的生态效益。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5 分。

4. 国家及本市重大区域发展战略支持度

根据国务院《“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的通知，进一步要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要推动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工程；根据《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意见》和《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意见》文件要求。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实施支持了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项目运行后将满足县城区域稳定供热，满足超低排放要求。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为满分 5 分。

六、存在的问题及结果应用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本次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问题如下：

1. 绩效目标表设置不合理

主要有：①指标在细化量化方面有待进一步提升，指标值设置不合理，如：数量指标中的三级指标细化量化为“新增安装29MW锅炉布袋除尘器”，“新增安装29MW锅炉SCR反应器及空预器”，但未将指标值进行量化，设置为“完成率100%”，应将指标值设置为具体的数值进行量化。②“群众生活生态改善程度”不属于“经济效益指标”三级指标，是社会效益指标。③成本指标设置为“合理，且不超出预算”，绩效指标不明确。

2. 部分项目档案管理不健全

未提供专项债券本息偿还的相关资料，根据提供的《2024年度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转贷协议》，2024年度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1200万元转贷给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裕兴供热有限责任公司，20年期债券年利率为2.22%，从2025年3月24日开始，利息及发行手续费每半年支付一次，即每年3月24日前和9月24日前各付一次。但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未提供和专项债券本息偿还的相关资料。

3. 项目未按合同约定及时完工

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建设工期为：2024年6月15日-2024年9月15日，实际截止2025年4月16日，完成该项目总工程量的98%。该项目未按照预计的竣工日期完成施工，存在延误，未及时有效的形成实物工作量。

(二) 结果应用建议

1. 重视绩效管理，设置合理绩效目标

建议项目主管单位进一步建立健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各类项目的预算编制、申报审核、执行监督、评价应用等全过程，构建事前绩效评估、事中绩效目标管理与运行监控、事后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的闭环系统。同时，建议项目单位重视绩效管理工作，加强绩效理论学习，深刻理会绩效管理理念，做好绩效目标申报、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自评及结果应用等各项工作，以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2. 建议重视档案管理

档案记载着工作中的重要信息，既可以帮助追踪和管理、提高效率和效能，也可以为工作开展提供参考和决策依据，助力项目高质量发展。建议项目单位严格落实把控档案管理工作，完善档案管理工作机制和规章制度，夯实档案工作基础，保证案卷归档数量和质量达标，确保档案管理工作高效化、规范化。

3. 建议项目单位加快项目实施进度

建议项目单位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及时按照文件规定完成项目内容。合理安排实施时间，做好最终验收准备工作，尽快完成验收，使项目尽早的投入使用，尽早的发挥项目效益。

六、评价主体签章

北京费而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主评人：

2025 年 6 月 12 日

七、附件

(一) 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标准	分值	得分
投入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立项依据充分，与单位职责相符，符合部门规划和工作计划，得 4 分；依据欠充分、与部门职责、规划、计划欠相符，得 2 分；依据不充分，不符合部门职责、规划、计划的不得分。	4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符合相关要求，提交文件、材料完整规范，得 4 分；申请和设立每发现 1 项不符合要求扣 1 分，扣完为止。	4	4
	前期工作	前期工作准备充分性	前期工作按要求在计划的时间内完成的得 3 分；前期工作准备不充分，导致项目建设进度缓慢、专项债券资金闲置等问题扣 1 分。	3	3
		前期工作开展规范性	勘察、设计等前期工作符合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的相关规定和程序得 1.5 分；项目正式开工前取得符合要求的用地、规划、施工许可证等相关材料和各项证照得 1.5 分。	3	3
	专项债券安排	项目与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及方向匹配性	项目符合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支持范围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3
		项目申请专项债券额度与实际需要匹配性	项目申请的专项债券额度与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相匹配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得 2 分；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每缺失 1 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得满分；设定的绩效指标每缺失 1 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3	2
投入得分				24	23
过程	专项债券管理	专项债券预算管理规范 性	满足全部要素得满分，每缺少一个要素扣 1.5 分，扣完为止。	3	3
		专项债券本息偿还 计划执行情况	专项债本息按规定时间、规定金额进行偿还的得满分，不符合其中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2	0
		项目收入、成本及 预期收益合理性	项目收入、成本和预期收益的测算有相应的依据，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2
		项目年度收支平衡 或项目全生命周期 预期收益与专项债 券规模匹配性	项目全生命周期预期收益和专项债券规模匹配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2
		专项债券期限结构 合理性	专项债券期限与项目建设和运营期限匹配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3
	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资金使用率	项目单位实际使用债券资金占该项目发行债券资金的比例，达到 100%得满分；每减少 10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3	3
		资金拨付和支出进 度与项目建设进度 匹配性	符合全部要素得满分，每缺少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专项债券使用规定，得 2 分；资金使用每缺失 1 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	2	2

	项目组织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得 2 分；制度每缺失 1 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2	2
		项目管理规范性	符合全部要素得满分，每缺少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3	3
		项目工期进度管理	项目按预定工期实施、形成及时有效得实物工作量得满分，每减少 10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3	0
		项目竣工后资产备案和产权登记情况	符合全部要素得满分，每缺少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3	3
		外部监督发现问题整改情况	项目及时整改、整改措施有效得满分，每缺少一项扣 1.5 分，扣完为止。	3	3
		专项债券项目信息管理规范性	符合全部要素得满分，每缺少一项扣 1.5 分，扣完为止。	3	3
过程得分				36	31
产出	建设产出数量	项目建设形成资产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达到 100%得满分；每减少 10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5	4
	建设产出质量	项目建设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达到 100%得满分；每减少 10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5	4
	建设产出时效	项目建设进度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达到 100%得满分；每减少 10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5	0
	建设产出成本	项目建设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大于 0 得满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5	5
产出得分				20	13
效益	社会效益	完善配套市政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	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完工后，完善配套市政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得满分，否则按比例扣分，扣完为止。	5	5
	经济效益	带动地方经济水平	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完工后，带动地方经济水	5	5

		和地方发展	平和地方发展得满分，否则按比例扣分，扣完为止。		
	生态效益	有利于全县生态环境治理	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完工后，有利于全县生态环境治理得满分，否则按比例扣分，扣完为止。	5	5
	项目支持国家及本市重大区域发展战略情况	国家及本市重大区域发展战略支持度	项目支持国家及本市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5	5
效益得分				20	20
合计				100	87

(二) 现场工作照片



(三) 项目资料附件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

肃财发〔2024〕228号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4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资金的通知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殊寺文化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调整 2024 年项目建设新增专项债务限额的通知》（甘财债管〔2024〕17 号）和张掖市财政局《关于调整下达 2024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张财债管〔2024〕10 号），经县政府研究同意，现下达你单位 2024 年新增专项债券资金（详见附表），相应增加“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预算指标”。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1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一、规范加强政府债券资金使用管理。全面落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全生命周期管理要求，持续加强专项债券投后管理，压实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责任，各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严格按照发行时约定的项目规范使用债券资金，据实在穿透式监测系统及时录入专项债券资金使用、项目建设、项目运营、项目收益、项目资产等数据信息。严格按照“资金跟着项目走”原则，专款专用（只能用于发债项目），专账核算，不得擅自改变资金用途。严禁将新增债券资金用于发放工资、养老金等社保支出、单位工作经费、支付利息，严禁用于置换债务以及可完全商业化运作的产业项目，严禁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等。

二、切实加快政府债券资金使用进度。按照中央、省市要求，2024年专项债券资金尽快形成有效工程实物量和资金支付。各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要坚决落实管理责任，层层压实责任，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和支出进度，尽早形成实物工作量，有效发挥债券资金效益，防止资金沉淀或闲置。按照市财政局《转发<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建立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出进度通报预警机制的通知>的通知》（张财预〔2022〕14号）的要求，县财政将按月通报债券资金支出进度等情况。对支出进度慢、违规使用资金的，采取扣减或暂停分配额度、暂缓发行、追责问责等惩罚措施。

三、做好信息公开和数据管理工作。各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要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政务公开的要求，按照



《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及项目配套融资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做好新增债券存续期公开等有关工作。同时，要及时将新增债券资金使用、项目实施进展等情况，按要求录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穿透式监测系统，实施全过程监督。

四、严格落实债券还本付息付费责任。本批债券为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2024年9月23日开始计息，10年期以下债券利息按年支付，每年9月23日（节假日顺延，下同）前十个工作日支付利息，10年期以上（含10年期）债券利息按半年支付，每年9月23日、3月23日前十个工作日支付利息。各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要严格按照专项债券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原则，统筹落实好偿债资金来源，及时将项目收入上缴县财政，坚决避免出现债券违约事件。

五、切实做好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根据财政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从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评价结果应用等五个环节对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进行管理的要求，该项目资金纳入2024年度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各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要严格按照批复的绩效目标要求，及时上报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运行监控表、绩效自评表，并及时上报结果应用的有关材料。

（联系人：张婷 联系方式：19809421993）

- 3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县财政收入归集户：340030122000015875

开户单位：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财政局

开户行：肃南县联社营业部

- 附件：1. 2024 年专项债券资金安排表
2.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3. 项目绩效监控表
4. 项目绩效自评表
5. 2024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情况表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4 年 10 月 11 日印发





附件1

2024年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安排表

填报单位：肃南县财政局

时间：2024.10.8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主管单位	安排额度
1	肃南县政府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裕兴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肃南县住建局	1,200
2	肃南县文殊寺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文殊寺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肃南县文旅局	1,000
合计				2200.00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 2024 年度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肃南县委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转 贷 协 议



甲 方：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财政局

法定代表人：孙玉国

地 址：红湾寺皇城路 30 号

邮政编码：734400

传 真：0936-6121077

联系电话：0936-6122668

乙 方：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裕兴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邹永剑

地 址：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红湾寺镇

邮政编码：734000

传 真：

联系电话：0936-6121103

丙 方：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法定代表人：盛殿军

地 址：肃南县红湾寺镇大河路 31 号

邮政编码：734400

传 真：

联系电话：0936-6121541

为加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有效防范债务风险，明确各方权利和义务，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及项目配套融资工作的通知》（厅字〔2019〕33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5〕83号）和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精神要求，以及2024年度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安排计划。经县政府同意，甲方和乙方及丙方协商，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以下简称专项债券)是指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含经省级政府批准自办债券发行的计划单列市政府)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

第二条 为确保我县2024年度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管理使用规范，切实发挥专项债券资金应有绩效，并确保及时足额还本付息，维护地方政府和项目单位信用，甲方将省上转贷肃南县本级2024年度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1200万元转贷给乙方。

第三条 协议各方要严格遵守财政部（财库〔2015〕83号）、（财预〔2016〕155号）文件精神及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管理相关规定。

第四条 本协议约定转贷资金1200万元，分项目金额及使用期限是：

肃南县委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转贷资金1200万元，使用期限为20年，本次发行债券的起息日为2024年9月



23日，首次付息时间2025年3月24日，末次还本付息时间2044年9月24日。

第五条 本协议约定转贷资金由乙方承担还本付息、发行手续费及第三方评估费等相关费用。20年期债券年利率为2.22%，发行手续费按照省上核定的标准执行，第三方评估费用按甲方与第三方评估机构约定的付费标准及时间执行。甲方与第三方评估机构签订的评估服务协议作为本协议附件。

第六条 本协议约定转贷资金归还本金、支付利息、发行手续费、第三方评估费等相关费用的具体时间为：

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转贷资金1200万元，从2025年3月24日开始，利息及发行手续费每半年支付一次，即每年3月24日前和9月24日前各付一次。本金于2044年9月24日前一次性偿还。

第三方评估费用按甲方与第三方评估机构约定的付费时间执行。

第七条 甲方按照甘肃省财政厅下达的2024年度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额度和公布的债券项目清单，将2024年度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1200万元一次性下达乙方。

第八条 本协议项下专项债券转贷资金要严格按照政府专项债券相关规定管理使用，各方不得截留、挤占和挪用。丙方应确保专项债券资金运行安全，不得影响资金拨付和项目推进，如出现资金冻结等情况造成专项债券资金流失，由丙方自行筹措解决。

第九条 丙方应严格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将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按规定全额缴入国库，纳入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第十条 对缴入国库的收入优先用于偿还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本息及发行手续费。甲方有权从丙方缴入国库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中直接扣付债券本息及发行手续费。

第十一条 乙方应确保使用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项目具有稳定的预期偿债资金来源，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应当能够保障偿还债券本金和利息及发行手续费，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应建立预警和评估机制，确保项目正常运营。

第十二条 甲方应认真履监管责任，督促乙方加强成本控制，并将专项债券对应项目形成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应收尽收，按规定及时足额缴入国库。

第十三条 丙方应加强专项债券对应项目的管理和监督，确保项目收益和融资平衡。

第十四条 甲方根据乙方缴入国库的纳入政府性基金管理的收入情况，在保障还本付息的情况下，根据有关规定拨付专项债券项目必需的日常运转经费。

第十五条 对于到期应偿还的本息及发行手续费等资金，已缴入国库累计专项收入结余资金不足以偿还的，不足部分由乙方负责筹措。乙方在按照协议约定的利息及发行手续费支付日前5个工作日内，将应付利息及发行手续费等扣除缴入国库专项收入结余后的部分，汇入甲方指定账户。

第十六条 乙方应建立专项债券本金偿债准备金（办法另行



制定)，以减轻到期还本付息资金筹措压力，确保到期足额偿还专项债券本金和利息。

第十七条 协议各方要建立项目资金预警和项目阶段性评估机制。甲方和丙方每年应根据项目年度收益和财务状况及时对项目进行评估。乙方应制定年度项目资金用款计划和还本付息计划，并严格执行。

第十八条 专项债券对应项目形成的基础设施资产和权益，应当严格按照债券发行时约定的用途使用，不得用于抵质押。不得以任何形式形成新增隐形债务。

第十九条 丙方重大资产、债权、债务变动，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运营情况、年度的财务报告要及时向甲方报备。

第二十条 乙方要认真编制上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支决算，真实准确反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和发行费用等情况。及时编制上报甲方要求的其它各类报表、统计数据。

第二十一条 乙方要建立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对应项目形成的资产登记和统计报告制度，加强资产日常统计和动态监控。

第二十二条 乙方认真履行资产运营维护责任，并做好资产的会计核算管理工作；乙方应主动接受甲方、丙方和国资、审计等部门的监管。

第二十三条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协议签订地张掖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诉讼期间，本协议继续履行。

第二十四条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丙三方协商解决，协商达成的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五条 本协议经三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至转贷资金本息及相关费用全部还清后自行解除。

第二十六条 本协议主要依据（财库〔2015〕83号）、（财预〔2016〕155号）和（厅字〔2019〕33号）文件制定，其它与本协议有冲突的解释和说明一律不予采纳。

第二十七条 本协议一式陆份。三方各执两份。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4年9月23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4年9月23日

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4年9月23日





张掖市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交易登记号: ZJA2405070154

河北华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24 年 05 月 29 日所递交的 肃南县政府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投标文件已经评标委员会评定, 并被我方接受, 中标公示期满, 贵单位中标, 请于 30 日内前来我单位商签合同。具体中标内容如下:

建设地点	肃南县		工程规模	/	
中 标 价	壹仟柒佰陆拾柒万捌仟贰佰零肆元捌角陆分		(小写)	17678204.86 元	
质量等级	合 格	工 期	工期 180 个日历天,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算起。		
项目班子	项目负责人	李方国	资 格	二级建造师	
	技术负责人	田建涛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安全负责人	王聪玲	职 务	专职安全员	
 项目业主单位 (盖章)		 代理单位 (盖章)		 行业监管部门: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被授权委托人 (签章) 	
2024年6月11日		2024年6月11日		2024年6月11日	

注: 本通知书一式八份, 涂改无效。

项目监管人 (签字):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6207212024062801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扫描二维码核对证照信息



工程代码：2402-620721-04-02-455482-01
甘肃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

发证机关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28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建设单位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裕兴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名称	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建设地址	肃南县红湾寺镇		
建设规模	本项目拟在现有环保设施的基础上，对锅炉烟气净化系统进行技术改造，改造后烟气排放浓度均满足超低排放的要求（烟尘≤10mg/m ³ 、SO ₂ ≤35mg/m ³ 、NO _x ≤50mg/m ³ ）		
合同工期	2024-05-01至2024-10-01	合同价格	1767.82(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中远智信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范洪铭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杨
施工单位	河北华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方国
监理单位	甘肃环陆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张天明
工程总承包单位		项目经理	
备注	拟在现有环保设施的基础上，对锅炉烟气净化系统进行技术改造，改造后烟气排放浓度均满足超低排放的要求（烟尘≤10mg/m ³ 、SO ₂ ≤35mg/m ³ 、NO _x ≤50mg/m ³ ）		

注意事项：

- 一、本证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工程名称：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施工许可证编号: 620721202406280102

建设单位：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裕兴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白峰

建设地址：肃南县红湾寺镇

- 1、本附件随《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一并核发
- 2、本附件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同时使用方可有效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肃自然资源函〔2024〕23号

关于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 改造项目用地与选址的初审意见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你单位报来《关于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用地审查的请示》（肃建函〔2024〕23号）已收悉。根据《土地管理法》和《城乡规划法》及《土地预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审核，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该拟选址项目位于为肃南县城区集中供热热源厂内，建设内容为在现有环保设施的基础上，对锅炉烟气净化系统进行技术改造，改造升级更新脱硫、脱硝、除尘、排烟、空压等系统。

二、该项目代码为 2402-620721-04-02-455482，属原址修建，不涉及用地审批，无需新增建设用地，用地有保障。

三、本初审意见只对该拟选址项目用地、规划事项进行初审，不作为最终的项目用地审批，此函有效期 3 年。





网上银行电子回单

客户收付款入账通知



0804		第1次打印	
40007860	收款方	账号	27192101040014452
族自治县红湾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户名	户名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维普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支行	开户行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支行营业室
129901.06	金额(大写)	壹拾贰万玖仟玖佰零壹元陆分	
人民币	交易渠道	网上银行	
转账取款	凭证号	27192101040007860	
交易时间	会计日期	20241018	
附言	付工程款		

电子回单可以重复打印,回单编号相同表示同一笔业务,请勿重复记账。

打印日期: 2024-10-18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电子发票(普通发票)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维普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4.10.16

发票号码: 24622000000043000000
开票日期: 2024年10月15日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红湾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方信息		名称: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维普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91620721681501125U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92620721MA73YP92X6			
项目名称	建筑服务发生地	建筑项目名称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服务+维修工程	甘肃省张掖市肃南裕固族自治县	维修工程	133565.41	1%	1335.65
合计			¥133565.41		¥1335.65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叁万肆仟玖佰零壹圆零陆分		
			(小写)¥134901.06		
备注	土地增值税项目编号:-; 跨地(市)标志:否; 销方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支行营业室; 银行账号:27192101040014452; 500立方高位水池加固维修工程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GSSHYG20240409-01

肃南自治县维誉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贵单位于 2024 年 4 月 9 日所参加的 500 立方高位水池加固维修工程, 已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阳光采购电子平台完成了竞价并被我方接受, 中标公示期满, 贵单位中标, 请于 30 日内前来我单位商签合同。具体中标内容如下:

建设地点	肃南县		工程 规模	500 立方高位水池加固维修工程（具体详见本 项目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		
成交价	（大写）壹拾叁万肆仟玖佰零壹元零陆分				（小写）	134901.06 元
质量等级	合格	计划开竣工日期	2024 年 4 月 15 日至 2024 年 5 月 15 日		工期	30 日历天
项目班子	项目负责人	张文军		资格	/	
	技术负责人	/		职称	/	
	安全生产负责人	/		资格	/	
业主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章）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程交工验收单

2024年8月10日

工程名称	500立方高位水池加固维修工程	工程地点	肃南县公路段长达坂后山坡	工程性质	维修改建		
结构类型		工程总价	134901.06	建筑面积			
交工工程	开工日期	2024.04.15		工程简要内容	500立方高位水池加固维修、进水口管道改造、钢筋混凝土砌地沟、池顶SPS防水工程等。		
	竣工日期	2024.05.16					
	验工日期	2024.08.10					
验收意见	需要记载的问题:工程质保期1年,在质保期内修补工程的任何缺陷。						
工程验收结果质量总评			工程质量合格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任会昌			单位负责人: 张军				
验收人: 王涛			单位工程负责人: 张廷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红湾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维誉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500 立方高位水池加固维修工程 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500 立方高位水池加固维修工程。

2. 工程地点：肃南县公路段长达坂后山坡。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 。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及规模：500 立方高位水池加固维修工程，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各标段工程量清单。

6. 工程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内所有项目。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4 年 4 月 15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4 年 4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5 月 15 日。





日历天数为 3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
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合 格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 壹拾叁万肆仟玖佰零壹元零陆分
（¥134901.06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
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
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 单价合同 。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张文军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2024年4月17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红湾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3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2 份,

承包人执 1 份。

发包人: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任会昌



承包人: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张文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721681501125U

地址: 肃南县红湾寺镇

邮政编码: 734400

法定代表人: 任会昌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936-6121012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农行肃南县支行

账号: 27-19210104000786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620721MA73YP92X6

地址: 甘肃省张掖市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大河乡天桥湾村

县大河乡天桥湾村

邮政编码: 734400

法定代表人: 张文军

委托代理人: 张文军

电话: 13689482212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肃南县支行

账号: 27192101040014452

中晟汇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中晟咨发【2024】ZS0710号

500 立方高位水池加固维修工程结算审核报告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红湾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受贵单位委托，依据 500 立方高位水池加固维修工程的施工合同、招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工程结算书相关资料于 2024 年 7 月 10 日— 7 月 10 日对 500 立方高位水池加固维修工程结算进行审核，我单位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甘肃省工程造价文件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相关造价信息文件，结合该工程实际情况，本着公平、公正、独立、合法、诚实守信的原则，对该工程工程结算进行了审核程序。详细报告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500 立方高位水池加固维修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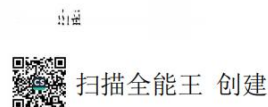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红湾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内容：500 立方高位水池加固维修工程

审核范围：500 立方高位水池加固维修工程

二、审核依据

- 1、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及相关的司法解释。



《建设工程价款结算暂行办法》（2014年10月20日财政部、建设部财建【2004】369号发布。

- 3、 甘肃省工程造价文件：《甘肃省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DBJD25-98-2019 张掖地区基价、《甘肃省安装工程预算定额》DBJD25-98-2019 张掖地区基价、《甘肃省建设工程混凝土砂浆材料消耗量定额》DBJD25-98-2019 及张掖地区基价、《甘肃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18 张掖地区基价。
- 4、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招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工程结算书，变更签证等。

三、 审核结果

经审核，500 立方高位水池加固维修工程的报送造价为：

134901.06 元，审核后工程结算总造价为：134901.06 元，核减金额 0 元。

四、 其他说明

审核人：



复核人：



中晟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10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500立方高位水池加固维修工程结算书

500立方高位水池加固维修工程

造价: 134901.06元

序号	项目	造价(元)	备注
一	工程合同价款	134901.06	详见中标通知书及合同
二	工程结算造价	134901.06	
工程结算造价(大写)		壹拾叁万肆仟玖佰零壹元零陆分	

建设单位(盖章)



签字:



施工单位(盖章)



签字:



编制日期: 年 月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网上银行电子回单

客户收付款入账通知



75		第1次打印	
007860		账号	2712040209200092464
自治县红湾给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户名	甘肃捷丰源劳务有限公司
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支行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掖县府街支行
152823.28	金额(大写)	壹拾伍万柒仟捌佰贰拾叁元贰角捌分	
人民币	交易渠道	网上银行	
转账取款	凭证号	27192101040007860	
交易时间	2024-10-15 15:02:00	会计日期	20241015
附言		付工程款	

电子回单可以重复打印，回单编号相同表示同一笔业务，请勿重复记账。

打印日期：2024-10-15

电子发票(普通发票)



发票号码：246220040004368213

开票日期：2024年10月11日

2024.10.12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红湾给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方信息	名称:甘肃捷丰源劳务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91620721681501125U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91620721MABWWY329M		
项目名称	建筑服务发生地	建筑项目名称	金 额	税率/征收率	税 额
*建筑服务*劳务费	甘肃省张掖市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大河乡天桥湾村熊子沟口、城区边家河湾	水厂20立方清水池加固及跨河段供水管道改造维修工程	156260.67	1%	1562.61
合 计			¥156260.67		¥1562.61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伍万柒仟捌佰贰拾叁圆贰角捌分		(小写) ¥157823.28	
备注	土地增值税项目编号:-; 跨地(市)标志:否; 购方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27192101040007860; 销方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掖县府街支行; 银行账号:2712040209200092464;				

开票人：赵伊儿

立方清水池加固及跨河段供水管道改造维修工程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 GSZDWW2024YG-006

甘肃捷丰源劳务有限公司:

我单位委托甘肃正德文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邀请招标的方式采购的水厂
20 立方清水池加固及跨河段供水管道改造维修工程, 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在张掖市公
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阳光采购电子平台 <http://49.4.79.138:1020/f/index> 完成了
竞价招标, 根据竞价确认贵单位为成交(中标)供货商。成交金额: (大写) 壹拾肆万
伍仟零玖拾捌元伍角(小写) 145098.50 元, 现公示期已满, 无异议。请于 10 日内来
我单位签订采购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盖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6 月 27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程交工验收单

2024年9月10日

工程名称	水厂20立方清水池加固及跨河段供水管道改造维修工程	工程地点	大河乡天桥湾村熊子沟口、城区边家河湾	工程性质	维修改建		
结构类型		工程总价	157823.28	建筑面积			
交工工程	开工日期	2024.06.30		工程简要内容	水厂20立方清水池加固维修 隆畅河跨河段供水管道改造工程 水厂厂房粉刷维修等。		
	竣工日期	2024.07.29					
	验工日期	2024.09.10					
验收意见	需要记载的问题:工程质保期1年,在质保期内修补工程的任何缺陷。						
工程验收结果质量总评			工程质量合格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验收人:  签字 			单位工程负责人: 签字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红湾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甘肃捷丰源劳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KJ2020年清水池加固及输水管道改造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
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KJ2020年清水池加固及输水管道改造工程。

2.工程地点：肃南县水厂。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工程内容：详见投标文件。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投标文件内的工程量清单内的所有工程量。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6月3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7月29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





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拾肆万伍仟玖佰玖拾玖元肆角伍分（¥145999.45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依排水公司办公室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一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壹 份，
承包人执 壹 份。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任会昌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孟健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任会昌 法定代表人：孟健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北方清水池加固及跨河段供水管道改造维修工程

竣工结算总价

签约中标价（小写）：145098.50

（大写）：壹拾肆万伍仟零玖拾捌元伍角整

竣工结算价（小写）：157823.28

（大写）：壹拾伍万柒仟捌佰贰拾叁元贰角捌分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任会昌

（签字或盖章）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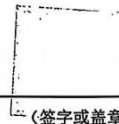
孟健

（签字或盖章）

造价咨询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编制人：



核对人：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核对时间： 年 月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竣工结算明细表

水厂20立方清水池加固及跨河段供水管道改造维修工程			
建设单位: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红湾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	甘肃捷丰源劳务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金额(元)
1	合同价	项	145098.50
2	签证工程	项	12724.78
结算总价			157823.28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方正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甘方正咨字[2024]第 015 号

20 立方清水池加固及跨河段供水管道改造维修工程 结算审核报告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红湾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接受委托对《水厂 20 立方清水池加固及跨河段供水管道改造维修工程》结算进行评审工作，我公司审核人员秉承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依据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下发的文件《工程造价咨询单位执业行为准则》（中价协（2002）第 015 号）、《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操作指导规程》（中价协〔2002〕第 016 号）、及国家和本省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对水厂 20 立方清水池加固及跨河段供水管道改造维修工程结算进行了审核。向审核人提供合理编制并充分披露本工程项目的竣工结算，且保证结算及所提供相关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是被审核单位和建设单位的责任。依照国家、省、市有关建设工程造价的相关政策、法规出具本项目工程结算的审核报告，并保证审核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是造价咨询公司及审核人的责任。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本着公平、公正、客观、独立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实际情况，实施了踏勘施工现场、查阅施工合同、工程量确认单、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单等相关资料。我们遵循了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造价结算的有关规定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现将审核结果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建设概况

建设单位：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红湾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名程：水厂 20 立方清水池加固及跨河段供水管道改造维修工程

施工单位：甘肃捷丰源劳务有限公司

（一）工程内容及范围

水厂 20 立方清水池加固及跨河段供水管道改造维修工程施工内容包括：详见工程量清单。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7 月 1 日；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7 月 20 日。

（二）项目招投标情况

该项目由甘肃正德文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代理，通过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阳光采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源劳务有限公司为中标人，中标价为 145098.50 元。

工程施工合同签订情况

2024 年 6 月 28 日，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红湾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与甘肃捷丰源劳务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签约合同价款 145098.50 元，合同价格形式为价格固定单价合同。

(四) 工程竣工验收情况

2024 年 7 月 22 日，该工程由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红湾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甘肃捷丰源劳务有限公司组成验收小组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经评定该工程质量为合格。

二、工程造价审核结果

经审核，水厂 20 立方清水池加固及跨河段供水管道改造维修工程送审金额：157823.28 元，审定金额：157823.28 元，核减金额：0 元，审减率为 0%

三、审核依据：

(一) 审核依据：

- 1、本工程的投标文件、工程结算书，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书、结算工程量确认单。
- 2、现场勘验核实审核其工程量的确认单。
- 3、其他有关政策性文件。

(二) 采用的规范、条例及办法：

- 1、《建设工程价款结算暂行办法》（2004 年 10 月 20 日财政部、建设部[2004]369 号）；
- 2、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甘肃省建设工程预、结算编制审核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2010]515 号；
- 3、《甘肃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条例》

(三) 定额依据：

- 1、套用《甘肃省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2019)》张掖地区基价；
- 2、《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 3、取费类别：建筑与装饰工程、安装工程、三类。

(四) 规费：

1. 规费按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甘建价[2020]84 号文件计取；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按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改革建筑企业规费费率核定办法的通知》甘建
84号文调整。

(五) 税金：税金调整执行甘建公告[2019]118号文件；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四、项目审核评价意见

1. 该项目对施工依法进行了招投标，符合国家建设项目程序管理的相关要求。
2. 在工程管理方面，签证变更资料齐全，签字计算完整。

五、工程造价核减（增）原因分析

无

六、建议

(一) 项目的审核建议

1. 通过审核，审核后的水厂 20 立方清水池加固及跨河段供水管道改造维修工程竣工结算公
允的反映了该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建议建设单位在今后的建设项目中，严格按照建设程序依
法依规建设，严格审核结算签证。

七、有关说明

附件：

- (1) 工程结算审核签署表、定案表
- (2) 工程结算审核结算书及明细表
- (3) 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 (4) 施工合同协议书复印件
- (5) 送审工程结算书封面复印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甘肃方正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审核造价工程师（执业印



审定造价工程师（执业印章）：



甘肃方正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网上银行电子回单

客户收付款入账通知



3		第 1 次打印	
860	收款方	账号	2703098909200061470
红湾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户名	七里河润柏源五金经营部
股份有限公司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支行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建兰路支行
		金额（大写）	叁万零贰佰肆拾元
		交易渠道	网上银行
收款		凭证号	27192101040007860
24-12-12 10:55:22		会计日期	20241212
支付智能水表款			
			

单可以重复打印, 回单编号相同表示同一笔业务, 请勿重复记账。

打印日期: 2024-12-12

电子发票(普通发票)



红湾供水设施改造
资金内列支。

发票号码: 24622000700036010

开票日期: 2024年12月26日

2024.12.11.

鑫红湾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方信息		名称:七里河润柏源五金经营部(个体工商户)	
纳税人识别号:91620721681501125U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92620103MADQ48Q380			
规格型号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金 额	税率/征收率	税 额
4G网络 DN20			36	356.435643564356	12831.68	1%	128.32
A联网4G网络 DN20			48	356.435643564356	17108.91	1%	171.09
式							
合 计					¥29940.59		¥299.41
价税合计(大写)			叁万零贰佰肆拾圆整		(小写)¥30240.00		
备注		含物联网流量费8年					

开票人: 谢婷婷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销售买卖合同

五金经营部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红湾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数量、价款及交（提）货时间签订时间：2024年10月23

合同编号：20241023

签订地点：兰州市

内容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物联网 4G 网络阀控水表立式	DN20	36	360	12960	含物联网流量费 8 年
2 物联网 4G 网络阀控水表卧式	DN20	48	360	17280	
人民币叁万零贰佰肆拾圆				30240	

第二条：质量标准：按需方提供的型号规格，正常使用质量三包，质保 6 年。

第三条：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如有质量问题供方负责换货或退货。

第四条：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包装物无回收）。

第五条：随机的必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办法：合格证，检验报告随货同行。

第六条：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供方负责发货运输到需方指定地点，运费供方负责。

第七条：检验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需方自行检验。

第八条：成套设备的安装与调试：需方安装完成后，供方安排技术人员到现场调试链接水务平台兼容即可。

第九条：结算方式、货到现场付清货款，供方负责提供合法发票。

第十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依法向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本合同自 2024 年 10 月 23

供方：七里河润柏源五金经营部
供方（章）：
地址：七里河区建西路 1301 室
法定代表人：（个体工商户）
委托代理人：谢婷娣
电话：15191719978
工商银行兰州建兰路支行
账号：2703098909200061470

需方：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红湾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报价单

查部 联系方式 15191719978

内容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物联网 4G 网络阀控水表立式	DN20	36	360	12960	含物联网流量费 8 年
2 物联网 4G 网络阀控水表卧式	DN20	48	360	17280	
人民币叁万零贰佰肆拾圆				30240	

质量标准：按需方提供的型号规格，正常使用质量三包，质保 6 年，自 2024 年 10 月 23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产品销售验收报告

固族自治县红湾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	任会昌	联系电话	15193451975		
L里河润柏源五金经营部（个体工商户）		业务负责人	谢婷婷	联系电话	15191719978		
2024年10月14日		交货日期	2024年10月23日				
范围	水表安装位置（ ☒ 管道井\口泵房\口砌（表）井）						
报 验 内 容							
水表信息	口径（mm）	15	20	25	40	50	100
	型号（远传、普通、电磁）	远传	远传	远传			
	数量		84				
	类型（计量、考核）		计量	计量		计量	
水表安装说明	申领水表数量与安装水表数量（ ☒ 相符 ☐ 不符）。 抄表系统： ☒ 正常 水表表号和门牌号对应情况： ☒ 对应一致 其它： <u>正常</u>						
验收结论	产品手续齐全，质检合格，数量正确，已按期交付需方，予以验收。						
验收小组	客户单位（签章）			供货商（签章）			
	 2024年11月28日			 + 2024年11月28日			

注：本表一式四份，客户单位、供货商各存两份。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北京费而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B.J Microinfinity Consult Co.,Ltd.

产品报价单

报价日期：2024 年 10 月 20 日

日期：20230711

联系电话：13919444692

报价有效期至：2024年10月20日

一：产品报价表

序号	品名	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金额
1	物联网水表立式	DN15	台	36	390	14040
	物联网水表卧式	DN15	台	48	390	18720

1. 以上报价为含税价

2. 报价有效期为 15 天

3. 如对此报价单有疑问，请联系：



合计 ¥32760

二：交货期：签订合同后一周内

三：发货方式： 送货上门

四：付款方式：安装调试完两个月付清

五：品质保证： 承诺并保证所供货物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公司地址:

产 品 报

客户名称 甘肃省张掖市肃南县红湾供排水公司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陈强强
报价日期 2024. 10. 20 有限日期 负责人 13109404343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描述	数量	单位	含税单价	不含税单价	含税总金额	备注
	物联网BN. 4G网络阀控水表		84	台	403	33852. 00	33852	品牌深圳兴源
总额合计（大写）			叁佰伍拾玖仟叁佰柒拾伍元			总额合计（小写）		
						33,852.00		
备 注 说 明	1、以上报价产品提供0.1%税率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增值税税率	0%
	2、产品生产周期：15个工作日，特殊产品除外。						含税总金额	
	3、结算方式：货到现场付清。						增值税税额	
	4、货运方式：送货上门。						价税合计	
	5、品质符合国标							

单位盖章: 甘肃世纪腾达商贸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肃建发〔2024〕283号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上报 2024 年国家重点项目转移支付 绩效评估报告

县财政局：

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专项资金管理，确保资金使用效益和资金安排，根据县委、县政府关于印发《肃南县“十四五”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绩效评估考核县域生态环境质量检测评价与考核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现将 2024 年城镇供排水管网维护养护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汇报如下：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肃南县红湾供排水公司的前身为肃南县城市水暖管理站，历经二十多年的运营。于 2008 年 9 月 2 日从原水暖公司分设组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成立，命名为肃南县红湾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隶属于肃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属国有控股企业，现有职工 13 人，退休 1 人。法人代表为任会昌。固定资产 456 万元，主要负责城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居民及城近郊万余人的生产生活用水，主要从事自来水水费收缴及管道维修保养。

二、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城镇供排水管网维护养护专项资金收到 2024 年转移支付资金 117 万元，支付甘肃捷丰源劳务有限公司水厂 20 立方清水池加固及跨河段供水管道改造维修工程款 152823.28 元，支付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维誉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 立方高位水池加固维修工程款 129901.06 元，支付七里河润柏源五金经营部水表款 30240 元。实际执行数共计 312964.34 元，财政拨款预算执行率 26.74%。

通过以上项目的实施，极大地改善了县城居民的生产生活环境，减少污染物的排放，可有效控制对隆畅河周边地表水、地下水和生态环境的污染，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显著。

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城镇供排水管网维护养护专项资金项目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预算执行率指标：本年到位资金 117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31.2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26.74%，评分 10 分，得分 2.67 分。

2、产出指标：城区供排水管网一切运行正常，水厂 20 立方清水池加固及跨河段供水管道改造维修工程和 500 立方高位水

- 2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池加固维修工程已完工验收，并投入正常使用。项目实施后极大地改善了县城居民的生产生活环境，减少污染物的排放，可有效控制对隆畅河周边地表水、地下水和生态环境的污染，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显著。

本指标包括数量指标，收到财政资金 117 万元，实际已完成支付 31.29 万元，分值 15 分，得分 4 分，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均达标并按规定支出，评分 35 分，得分 35 分。

3、效益指标：提高了居民的生活质量，持续控制了周边环境。包括社会效益指标和可持续影响指标，均较好地完成相应指标，评分 30 分，得分 30 分。

4、满意度指标：本项指标居民本指标分 1 项指标，评分 10 分，得分 10 分。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单位本年度内无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妥否，请审批。

肃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 12 月 25 日

- 3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编号 1 (按照 2024 年转移支付资金安排使用项目汇总表编号顺序)

肃南 县 (市、区) 2024 年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
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信息表

建设工程（项目）名称	城镇供排水管网维护养护专项资金		项目分类	生态
实施（负责）单位	肃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设工期（年、月）	2024.01-2024.12	
工程（项目）位置	肃南县皇城路3号 东经 99° 37′ 3", 北纬 38° 50′ 20"			
总投入（万元）	117	2024 年转移支付资金投入（万元）	117	
建设内容	支付上下水管网日常维护维修及水厂相关基础设施建设等。			
进展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22 日，项目资金收入 117 万元，转移支付资金支出 31.29 万元，结转待支付资金 85.71 万元。			
生态(民生)效益	项目实施后极大地改善了县城居民的生产生活环境，减少污染物的排放，可有效控制对隆畅河周边地表水、地下水和生态环境的污染，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显著。			

填报表后附该项目审查立项、竣工验收等资料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肃南 县（区、市）2024年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安排使用项目汇总表

编号	工程（项目）分类	工程（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起始时间（年/月）	建设周期（月）	总投入（万元）	2024年转移支付投入（万元）	实施（负责）单位	进展情况（截止2024年底）	是否列入年度资金使用计划	备注
1	生态环境保护	城镇供排水管网维护养护专项资金	上下水管网日常维护维修及水厂相关基础设施建设等。	2024年	12	117.00	117.00	肃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收入117万元，转移支付资金支出31.29万元，结转待支付资金85.71万元。	是	
			小计				117.00	\	\	\	\
			合计				117.00	\	\	\	\
备注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024年度省级部门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项目资金（万元）						自评得分	备注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小计	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1	城镇供排水管网维护养护专项资金	肃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7	117			31.29	26.794	81.67	
	合计			117			31.29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

申报单位名称：肃南县红湾供水公司				
一级项目名称：	城镇供排水管网维护养护专项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政府扶持项目	项目分类：	生态	
资金用途：	城镇供排水管网维护养护专项资金	项目主管部门：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联系人：	杨会琴	联系电话：	13359361855	
项目开始日期：	2024.1	项目完成日期：	2024.12	
项目资金安排：	117万元	中央补助安排/省级财政安排/其他资金	县级资金	
资金性质：	财政拨款			
项目概况	上下水管网日常维护维修			
立项依据	城镇供排水管网维护养护专项资金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资金全部用于城区供排水管网日常维护，该项资金的使用，进一步完善了我县城区供排水管网的维护养护，有力地提升了城乡人居环境，减轻了县级财政负担。			
项目实施计划	上下水管网日常维护维修			
项目总目标	进一步完善我县城区供排水管网日常维护，有力地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减轻县级财政负担			
年度绩效目标	有力地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减轻县级财政负担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中期指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足额到位	足额到位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有效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项目管理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可控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决策管理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目标管理	项目立项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17	32
	质量指标	质量控制情况	达标	达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的时效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30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了居民的生活质量	保障	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控制对隆畅河周边地表水、地下水和生态环境的污染。	较好	较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跨部门协同度	协同度高	协同度高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王翊飞



附件

肃南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镇供水管网维护专项资金				1-12月执行数				1-12月执行率				全年预计执行数															
主管部门及代码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肃南县红湾供水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7						26.74%		31.29																	
		其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7				31.29		26.74%		31.2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进一步完善我县城区供水管网日常维护,有力地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减轻县级财政负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12月执行情况		全年预计完成情况		偏差原因分析				完成目标可能性		备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17		31.29		31.29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确定能		有可能		完全不可能	
		质量指标		质量控制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65.71万元结转将支付		√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的时效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30		≤30		≤3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了居民的生活质量		保障		保障		保障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控制对隆裕河周边地表水、地下水和生活环境的影响		较好		较好		较好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98%														√					

注: 1. 偏差原因分析: 针对与预期目标产生偏差的指标值, 分别从经费保障、制度保障、人员保障、硬件条件保障等方面进行判断和分析, 并说明原因。
2. 完成目标可能性: 对应所设定的实现绩效目标的途径, 分确定能、有可能、完全不可能三级综合判断完成的可能性。
3. 备注: 说明预计到年底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2024年肃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城镇供水管网维护养护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肃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肃南县红湾供水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7	117	31.29	10	26.74%	2.6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7	117	31.29	—	26.74%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项目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改善县城居民的生产生活环境，				减少了污染物的排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17	31.29	15	4	
		质量指标	质量控制情况	达标	达标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的时效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30	≤3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了居民的生活质量	保障	保障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有效控制对隆畅河周边地表水、地下水和生态环境的污染	较好	较好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81.67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相加得出该部门自评总分（中央和省发改委、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6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本表资金使用情况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程交工验收单

2024年8月10日

工程名称	500立方高位水池加固维修工程	工程地点	肃南县公路段长达坂后山坡	工程性质	维修改建		
结构类型		工程总价	134901.06	建筑面积			
交工工程	开工日期	2024.04.15		工程简要内容	500立方高位水池加固维修、进水口管道改造、钢筋混凝土砌地沟、池顶SPS防水工程等。		
	竣工日期	2024.05.16					
	验工日期	2024.08.10					
验收意见	需要记载的问题:工程质保期1年,在质保期内修补工程的任何缺陷。						
工程验收结果质量总评			工程质量合格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任昌印			单位负责人: 张军				
验收人: 王清			单位工程负责人: 张文玉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程交工验收单

2024年9月10日

工程名称	水厂20立方清水池加固及跨河段供水管道改造维修工程	工程地点	大河乡天桥湾村熊子沟口、城区边家河湾	工程性质	维修改建		
结构类型		工程总价	157823.28	建筑面积			
交工工程	开工日期	2024.06.30		工程简要内容	水厂20立方清水池加固维修隆畅河跨河段供水管道改造工程水厂厂房粉刷维修等。		
	竣工日期	2024.07.29					
	验工日期	2024.09.10					
验收意见	需要记载的问题:工程质保期1年,在质保期内修补工程的任何缺陷。						
工程验收结果质量总评			工程质量合格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任会印		单位负责人:	孟健			
验收人:	王清	签字:	任会印	单位工程负责人:	签字 宋玉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肃建发〔2024〕282号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上报 2024 年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 支付绩效评估考核自查报告

县财政局：

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专项资金管理，确保资金使用效益和资金安排，根据县委、县政府关于印发《肃南县“十四五”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绩效评估考核县域生态环境质量检测评价与考核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我单位对 2024 年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全面自查，现将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肃南县红湾供排水公司的前身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肃南城市水暖管理站，历经二十多年的运营。于2008年9月2日从原水暖公司分设组建成立，命名为肃南县红湾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隶属于肃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属国有控股企业，现有职工13人，退休1人。法人代表为任会昌。固定资产456万元，主要负责城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居民及城近郊万余人的生产生活用水，主要从事自来水水费收缴及管道维修保养。

（二）项目实施方案内容概况

1. 项目的实施依据。根据县财政局、生态环境分局关于印发《肃南县2024年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绩效评估考核工作实施方案》对项目进行自评。

2. 项目主要内容。资金用于上下水管网日常维护维修及水厂相关基础设施建设等，该项资金的使用，进一步完善了我县城区供排水管网的维护养护，有力地提升了城乡人居环境，减轻了县级财政负担。

3. 项目预期环境、经济和社会效益

（1）环境效益。突出环境问题得到有效解决，整体生态环境明显改善，无环保事故发生。

（2）社会效益。城区供排水管网一切运行正常。为城区物质文明、精神文明、政治文明和生态文明协调发展，逐步形成社会和谐、经济高效、环境优美的居住环境提供有力保障。

二、项目实施情况

（一）项目预期环境、经济和社会效益完成情况。该项资金的使用，进一步完善我县城区供排水管网日常维护，有力地提升

- 2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城乡人居环境，减轻县级财政负担。

(二)项目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进一步完善了城区供排水管网运行管理制度，建立了城区供水管理及卫生消毒制度，完善了厂区消毒防疫物资的储备和使用管理工作，建立了厂区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处理制度及风险点排查台账，明确了水厂人员岗位责任制。

三、财务管理情况

(一)预算管理情况。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预算管理。

(二)实际支出情况。城镇供排水管网维护养护专项资金收到 2024 年转移支付资金 117 万元，支付甘肃捷丰源劳务有限公司水厂 20 立方清水池加固及跨河段供水管道改造维修工程款 152823.28 元，支付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维誉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 立方高位水池加固维修工程款 129901.06 元，支付七里河润柏源五金经营部水表款 30240 元。实际执行数共计 312964.34 元，财政拨款预算执行率 26.74%。

(三)财务管理状况。严格按照财务报账制要求，每一笔支出都条款清晰，支出有据，不弄虚作假。

四、项目实施的经验、做法及后续做法

(一)靠实工作责任。建立水厂运行日台账、维修维护台账和异常处理报告机制，认真核实水质检测，确保运行数据正常，并按时填报相关报表，建立健全水厂水质检测监管措施，确保城区供排水管网运行。

(二)强化资金使用管理。进一步强化财务管理，健全财务

- 3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管理制度，严格执行财务收支，坚持专款专用，加大自查力度，及时反馈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管理水平，确保专项资金发挥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12月25日印发

- 4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裕兴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董事会会议纪要

参会人：董事会成员：葛树生、邹永剑、索国胜。

列席：普发斌、盛文军、王建文、安妮。

会议内容：一、关于研究锅炉超低排放的事宜。2024 年根据上级部门要求，计划对 80 吨锅炉和 40 吨锅炉做超低排放，下面大家发表意见：葛树生，同意做两台锅炉超低排放；普发斌，同意做锅炉超低排放；白峰，同意做锅炉超低排放；安妮，同意做锅炉超低排放；王建文，同意做锅炉超低排放；杨娟，同意做锅炉超低排放；盛文军，同意做锅炉超低排放；邹永剑，同意做锅炉超低排放。

二、关于研究 2024 年班组工作计划的事宜。

热源厂：白峰，主要有：停暖后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输煤廊的运输皮带漏煤口进行改造；脱硫塔石灰管道进行改造；刮灰机、出渣机进行改造；80 吨锅炉空气预热器进行改造；锅炉省煤器、锅炉本体吹灰器进行改造；40 吨锅炉部分水冷壁管进行更换；其他社备正常维修保养。

维修组：陈永龙，主要有：二号换热站换热器需要更换，因二号换热站 2024 年新增供热面积约 3 万平方米、似对二号换热站换热器进行更换，换热器位置进行调整；一、二、三、四换热站离子交换器进行更换；五号换热站防洪渠处供热管道及裕禾小区二级管网进行防水维护更换、五号换热站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除污器进行更换；拟计划对六、七、八号换热站管网进行并网，合并成一个换热站；对运行中二级管网 15 年以上的管网进行统计，上报主管局争取资金进行更换。对采暖期运行中腐朽的供暖管道列入夏季维修计划，利用停暖夏季维修进行改造；换热站无人值守改造的事宜；做好 2024 年冬病夏治工作的前期计划。

收费组：杨娟，主要有：计划对往年欠费的用户，尤其是欠费大户进行依法追缴；大河乡、康乐镇、房产局空置房的采暖费拖欠的事情，进行统计并做好明细清单；加强收费厅的“爱心服务岗”的管理。

财务：安妮，主要有：2023 年的财务审计工作计划下周进行审计，审计报告春节前完成；2023 年的财务决算和国资决算，财务做好决算前期准备工作；2024 年的财务预算工作，做好本采暖期成本核算工作并做出财务分析情况说明。

工会工作方面：春节后根据公司实际工作需要和职工需求，购置健身器材，锅炉停暖后利用夏季检修，搞好企业文化活动。

董事成员签字：葛树生

列席人员签字：李昭

郭树刚 王树强
王树文 王树峰 杨娟 安妮

肃南县裕兴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1 月 29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80 吨锅炉超低排放项目脱硫设备购置事宜 会议纪要

参会人员:葛树生、邹永剑、索国胜、普发斌、夏积福、
白峰、常丽玲、盛文军、王建文。

会议时间: 2024 年 7 月 9 日

会议内容: 80 吨锅炉超低排放项目脱硫设备购置事宜。

为推动市政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工程顺利实施，
应施工单位多次要求，对 80 吨锅炉环保设备进行购置。经
请示住建局分管领导后，今天召开会议讨论研究是否同意拨
付公司现有大气污染治理资金 240 万用于购置 80 吨锅炉超
低排放项目脱硫设备。

葛树生: 同意拨付

索国胜: 同意拨付

普发斌: 同意拨付

夏积福: 同意拨付

白 峰: 同意拨付

常丽玲: 同意拨付

盛文军: 同意拨付

王建文: 同意拨付

邹永剑: 同意拨付

经会议讨论研究，大家一致同意支同意拨付公司现有大
气污染治理资金 240 万用于购置 80 吨锅炉超低排放项目脱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疏设备。由施工单位和公司财务沟通，出具相关发票上税后
进行拨付。

参会人员签字: 葛树才 陈仁 郭胜 夏树松
盛之军 白峰 王建军 常丽珍

肃南县裕兴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7月9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裕兴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董事会会议纪要

参会人：董事会成员：葛树生、邹永剑、索国胜。

列席：住建局雷晓明局长、李鹏、普发斌、盛文军、常丽玲、白峰、王建文。

会议内容：一、关于讨论研究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可研编制及评审相关事宜。

邹永剑同志：为进一步要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工程，我县生态环境分局于 2023 年 3 月申报 58MW 燃煤锅炉超低排放项目，并争取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240 万元。由于 58MW 燃煤锅炉已面临不能满足我县供热面积需求，经多次汇报后，我县决定同步改造 58MW 及 29MW 燃煤锅炉。

邹永剑同志：为全面启动超低排放改造计划，尽快开展我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顺利实施，经三方询价，58MW 及 29MW 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评审，由三家公司进行了报价：甘肃恒鑫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报价为 6 万元、甘肃金溢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报价为 5、6 万元、甘肃创新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报价为 5.2 万元。经多方了解，建议由报价较低的甘肃创新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承担我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评审工作，费用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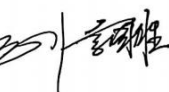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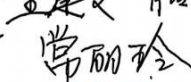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万元。现提交本次董事会议研究。

雷晓明局长:因我县气候因素,施工期较短,为确保我县2024至2025年冬季供热正常开展,请供热公司高度重视,尽快委托第三方开展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评审工作。

经会议研究:大家一致同意市政供热燃煤锅炉58MW及29MW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评审工作由甘肃创新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承担。

董事成员签字:   

列席人员签字:    
 

肃南县裕兴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月22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工程进度汇报如下：

至目前，已完成该项目总工程量的 98%。其中：80 吨锅炉除催化剂系统未安装，脱硫塔、烟道连接、电气系统及附属设备等都已安装完成。自 2024 年 9 月 30 日启炉运行以来各项排放数据达标；40 吨锅炉烟道连接、布袋除尘器，脱硝反应器、引风机，空压机都已安装完成，正在进行 40 吨电气系统相关设备调试运行。

A 版

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 改造项目

初步设计概算

工程编号：10-2024-0467

院 长： 史春海

总 工 程 师： 王 斌

（专业）	（姓 名）	（职 称）	（签 字）
专业负责	杨蓉	高级工程师	
校 核	张璐	工程师	
审 核	马荣辉	高级工程师	

2024 年 03 月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CSCEC AECOM CONSULTANTS CO., LTD	
	设计证书：AW162001457	咨询证书：工咨甲 13320070002

1. 概算编制说明

1.1. 工程概况

本项目主要改造内容如下：

1、拆除工程

(1) 拆除 29MW 锅炉引风机及基础；(2) 拆除 29MW 锅炉水浴脱硫除尘器；(3) 拆除 29MW 锅炉空预器；(4) 拆除引风机进出口烟道；(5) 拆除空预器进出口风道；(6) 拆除 4 台脱硫循环泵及基础；(7) 拆除脱硫塔塔釜上部塔体共计 39.4 米；

2、新建工程

(1) 现状 58MW 布袋除尘器 2023 年已更换布袋，因此本次只对袋笼、喷吹系统等部位进行检修，对破损部件进行更换；(2) 新增安装 29MW 锅炉布袋除尘器；(3) 更换 29MW 锅炉引风机；(4) 新增安装 29MW 锅炉 SCR 反应器及空预器（含烟风道安装）；(5) 更换 4 台脱硫循环泵；(6) 原有脱硫塔为 4 层喷淋，为满足超低排放要求，对原有 4 台循环泵流量及整个系统液气比核算。将原有喷淋层的喷嘴更换为小流量高效喷嘴；喷淋层下方的塔体加高，能将进入塔体的烟气处理的更加均匀，提高喷淋的效果和脱硫效率；最终使脱硫效率达到 96% 以上，原有循环泵根据计算结果更换为更大流量的泵，制备系统利旧。29MW、58MW 两台锅炉公用一套脱硫设施；(7) 现状 58MW 锅炉已安装 SCR 反应器，催化剂为双层布置，本次只更换两层催化剂。现状 29MW 锅炉只有炉内脱硝，本次新增安装 SCR 反应器一台，改造后采用 SNCR+SCR 联合脱硝，改造后保证 $\text{NO}_x \leq 50\text{mg/Nm}^3$ ，锅炉后方设置独立拉出式 SCR 反应器系统，改造后使脱硝效率达到 85% 以上，原有尿素泵及尿素转存泵利旧，两台锅炉共用一套尿素制备及输送系统。(8) 更换安装一台 29MW 锅炉引风机，以满足提标改造之后烟风系统的要求。(9) 对 29MW 锅炉

本体进行锅炉改造，使进入 SCR 反应器烟气温度控制在 350℃左右，可选择的催化剂的种类多，脱硝效率高。

详见总概算表、综合概算表及单位工程概算表。

1.2. 编制依据

1. 本工程初步设计图纸、说明及工程量表；
2. 《市政工程初步设计概算编制办法》（建设部建标[2011]1 号文）；
3. 《甘肃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DBJD25-64-2018；
4. 《甘肃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地区基价》（DBJD25-65-2018）；
5. 《市政工程投资估算指标》（HGZ47-108-2007）；
6. 《甘肃省建设工程施工机械台班费用定额》DBJD25-60-2018；
7. 《甘肃省建设工程施工机械台班费用定额地区基价》DBJD25-61-2018；
8. 《关于发布〈甘肃省建设工程混凝土砂浆材料消耗量定额地区基价〉的通知》（甘建价〔2018〕574 号）文件；
9. 《甘肃省建筑工程概算定额》DBJD25-58-2015；
10. 《甘肃省安装工程概算定额》DBJD25-59-2015；
11. 《甘肃省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2013 年）；
12. 《甘肃省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地区基价》DBJD25-67-2019；
13. 《甘肃省安装工程预算定额地区基价》（2013 年）；
14. 《甘肃省安装工程预算定额地区基价》DBJD25-68-2019；
15. 《甘肃省建筑安装工程概算费用定额》（2015）；
16. 《甘肃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DBJD25-98-2020）；
17. 人工价差执行张掖市 2023 年第六期建设工程人工市场信息价；
18. 材料价差执行肃南县 2024 年第一期实物法调整的综合材料预算

指导价格：

19. 主要设备及材料价格依据厂家询价计取。。

1.3. 概算编制有关问题说明

（一）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编制有关说明：

1、建设单位管理费按《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规定》（财建[2016]504号）文件有关规定；

2、建设监理费按《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委[2007]670号）文件有关规定，并结合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计取；

3、前期工程咨询费按照省物价、省计委转发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甘价房[2000]103号）文件有关规定执行；

4、勘察设计费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文件有关规定执行，其中费用包括：勘测费（勘察费、测量费）及设计费有合同及协议价的，按合同价及协议价计取；

5、工程造价服务费按《关于印发〈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甘肃省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标准的批复〉的通知》（甘价服务[2014]1140号）文件有关规定执行；

6、工程招标代理服务按甘发改转发国发改《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甘发改服务[2011]299号文）有关规定计取，有合同按合同价计取；

7、初步设计审查费按《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建设项目初步设计评估咨询服务费标准的批复》（甘发改[2013]1194号）文件有关规定执行；

8、劳动安全卫生评审费按《市政工程设计概算编制办法》（建标

[2011]1 号) 文件有关规定按第一部分工程费用 $\times 0.1\% \sim 0.5\%$ 计算; 本次概算按 0.2%计算。

9、工程保险费按《市政工程设计概算编制办法》(建标[2011]1 号) 文件规定按第一部分工程费用 $\times 0.3\% \sim 0.6\%$ 计算; 本次概算按 0.5%计算。

10、环境影响咨询费按《国家计委、国家环保总局关于规范环境影响咨询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计价格[2002]125 号) 有关规定执行, 并结合发改价格(2015) 299 号文计取, 有合同按合同价计取;

11、交易中心服务费按《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甘肃省财政厅 关于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服务费收费标准的批复》(甘发改收费(2019) 421 号) 文件有关规定执行;

12、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 299 号, 勘察设计费、监理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可研编制评估费、环评费按市场价计算。

13、根据甘建价(2019) 118 号《关于重新调整甘肃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有关规定的通知》, 本项目执行预算定额的工程税金按 9%计取。

(二) 预备费用计算有关说明:

依据《市政工程初步设计概算编制办法》有关规定, 基本预备费以“工程费用”和“工程建设其他费”总和的 5%~8%计算; 本次概算的基本预备费按 5%的费率计列。

(三) 工程的取费类别:

依据《甘肃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DBJD25-98-2020) 有关规定取费;

1.4. 项目投资与资金筹措

建设项目总投资 2083.02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777.0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06.80 万元，预备费 99.19 万元，建设期利息 0.00 万。

资金来源：申请中央预算内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及地方政府自筹等多渠道解决。

建设期按一年考虑。

**2024 年甘肃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九期）
—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收益与
融资自求平衡财务评估报告**

大信甘咨字[2024]00122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甘肃分所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GANSU
BRANCH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园
路 601 号甘肃省商会大厦
A 座 12 层
邮编：730000

F12, Block A, Gansu Chamber
Of Commerce Building, No. 601,
Yanyuan Rd., Lanzhou,
China, 730000

电话 Telephone: 0931-8262812
传真 Fax: 0931-8262999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2024 年甘肃省专项债券（十九期） ——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收益与融 资自求平衡财务评估报告

大信甘咨字[2024]00122 号

兰州市财政局：

我们接受委托，对 2024 年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以下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进行评价。根据《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和《关于进一步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20〕36 号）等相关政策文件的要求，分类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

项目实施单位在编制《项目收益及融资自求平衡方案》时，运用了一整套假设，包括对项目未来收益的预测、项目融资方案的预测等，这些假设已在《项目收益及融资自求平衡方案》中披露。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收益及融资自求平衡方案》的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

我们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的规定实施评价工作。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评价，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且项目收益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

评价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肃南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1、拆除工程：(1)拆除 29MW 锅炉引风机及基础；(2)拆除 29MW 锅炉水浴脱硫除尘器；(3)拆除 29MW 锅炉空预器；(4)拆除引风机进出口烟道；(5)拆除空预器进出口风道；(6)拆除 4 台脱硫循环泵及基础；(7)拆除原有脱硫塔。

2、新建工程：(1)现状 58MW 布袋除尘器 2023 年已更换布袋，因此本次只对袋笼、喷吹系统等部位进行检修，对破损部件进行更换；(2)新增安装 29MW 锅炉布袋除尘器；(3)更换 29MW 锅炉引风机；(4)新增安装 29MW 锅炉 SCR 反应器及空预器(含烟风道安装)；(5)更换 4 台脱硫循环泵；(6)原有脱硫塔为 4 层喷淋，为满足超低排放要求，对原有 4 台循环泵流量及整个系统液气比核算。将原有喷淋层的喷嘴更换为小流量高效喷嘴喷淋层下方的塔体加高，能将进入塔体的烟气处理的更加均匀提高喷淋的效果和脱硫效率；最终使脱硫效率达到 96% 以上，原有循环泵根据计算结果更换为更大流量的泵，制备系统利用 29MW、58MW 两台锅炉公用一套脱硫设施。(7)新建脱硫塔基础(8)现状 58MW 锅炉已安装 SCR 反应器，催化剂为双层布置，本次只更换两层催化剂。现状 29MW 锅炉只有炉内脱硝，本次新增安装 SCR 反应器一台，改造后采用精准 SNCR+SCR 联合脱硝方式：改造后保证 $\text{NO}_x < 50\text{mg/Nm}^3$ ，锅炉后方设置独立拉出式 SCR 反应器系统，改造后使脱硝效率达到 85% 以上，原有尿素泵及尿素转存泵利用，两台锅炉共用一套尿素制备及输送系统。(9)对 29MW 锅炉本体进行锅炉改造，使进入 SCR 反应器烟气温度控制在 350°C 左右，可选择的催化剂的种类多，脱硝效率高，催化剂成本低。项目实施单位为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裕兴供热有限责任公司。该项目于 2024 年 5 月开工，预计建设期 5 个月，项目正在建设中。该项目收入主要为供热收入。

（二）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方式

1、项目投资估算

肃南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投资总额 2,084.93 万元。建设资金数据取自项目《初设批复》；债券发行费用按发行债券筹资金额 0.10% 测算；建设期利息费用根据项目预计建设期、发行专项债券及其他筹资金额及利率测算。最终投资估算金额是根据筹资方案调整了发行费用和建设期利息费用后的结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投资明细	初设批复投资估算	调整后投资估算
建设资金	2,083.02	2,083.02
铺底流动资金		
债券发行费用		1.20
建设期利息		0.71
其中:债券利息		0.71
银行借款及其他筹资利息		
投资总额	2,083.02	2,084.93

2、项目筹资方式

肃南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项目筹资总额 2,084.93 万元，筹资方式主要为发行专项债券、财政资金以及其他筹资方式。其他筹资方式中项目建设单位自筹资金 621.93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筹资方式	筹资金额
财政资金	263.00
银行借款	
其他筹资	621.93
发行专项债券	1,200.00
其中:已发行债券	
本期申请债券	1,200.00
未来拟发行债券	
筹资总额	2,084.93

二、债券发行及还本付息安排

肃南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计划发行专项债券金额 1,200.00 万元。其中本期拟发行 1,200.00 万元。

（一）本期拟发行债券及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拟发行债券金额为 1,200.00 万元，假设票面利率为 2.70%，期限为 20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支付债券利息，到期偿还本金，债券发行费率 0.10%。债券发行情况及还本付息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发行金额	预测发行利率	发行年限	预计调整时间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2024年甘肃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九期）	1,200.00	2.70%	20年		648.00	1,848.00

三、项目预期收益、现金流入及本息覆盖倍数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现金流入来源为项目建成后的供热收入等。债券存续期内，肃南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预测的项目收入 56,171.57 万元，项目净收益 4,354.21 万元。

肃南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总投资 2,084.93 万元，其中本期拟通过发行政府专项债券筹集资金 1,200.00 万元。应付本息之和 3,430.40 万元。

经测算项目偿债覆盖率为 1.27，项目收益、还本付息、资金留存和偿债覆盖倍数的情況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收入	成本	运营净收益	可用于偿还债券本息的净现金流	前期债券本息
肃南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56,171.57	51,817.36	4,354.21	4,354.21	

续表 1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债券本息	后续债券本息	银行借款还本付息	其他债务资金还本付息	与项目收益相关的其他筹资还本付息
肃南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1,848.00				1,582.40

续表 2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息合计	所得税	收回铺底流动资金	资金留存	偿债覆盖倍数
肃南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3,430.40			924.52	1.27

四、敏感性分析

考虑到项目可实现收入是本期所发行债券还本付息的基础，销售价格和销售量的变动会直接影响债券本息的偿还，按预测的销售收入分别下降 5%、10% 的情况下进行敏感性分析。分析结果详见下表：

项目	预测的销售收入	预测的销售收入下降 5%	预测的销售收入下降 10%
----	---------	--------------	---------------



项目	预测的销售收入	预测的销售收入下降 5%	预测的销售收入下降 10%
债券偿债覆盖率	1.27	1.20	1.14

经分析肃南县政府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的债券偿债覆盖率大于 1，我们亦未注意到不能够满足资金筹措充足性要求的情况。通过对项目可实现收入的变动进行敏感性分析，按预测的销售收入下降 10% 的情况下债券偿债覆盖率仍大于 1。

五、总体评价结论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政府专项债券的要求，根据我们对项目收益预测的证据的合理性、收益计算过程的准确性及项目融资平衡方案的分析评价，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项目收益不能满足债券存续期内还本付息要求。

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中涉及预测信息，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本专项评估报告仅供发行人本期发行 2024 年兰州市政府专项债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甘肃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兰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九月六日

附件：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裕兴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住所：甘肃省张掖市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红湾寺镇

法定代表人：邹永剑

注册资本：人民币 9922.760319 万 万元

经营范围：城市供暖、供暖管道安装、维修、水暖器材销售、废渣销售、房屋租赁

（二）项目实施内容

肃南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1、拆除工程：(1)拆除 29MW 锅炉引风机及基础；(2)拆除 29MW 锅炉水浴脱硫除尘器；(3)拆除 29MW 锅炉空预器；(4)拆除引风机进出口烟道；(5)拆除空预器进出口风道；(6)拆除 4 台脱硫循环泵及基础；(7)拆除原有脱硫塔。

2、新建工程：(1)现状 58MW 布袋除尘器 2023 年已更换布袋，因此本次只对袋笼、喷吹系统等部位进行检修，对破损部件进行更换；(2)新增安装 29MW 锅炉布袋除尘器；(3)更换 29MW 锅炉引风机；(4)新增安装 29MW 锅炉 SCR 反应器及空预器(含烟风道安装)；(5)更换 4 台脱硫循环泵；(6)原有脱硫塔为 4 层喷淋，为满足超低排放要求，对原有 4 台循环泵流量及整个系统液气比核算。将原有喷淋层的喷嘴更换为小流量高效喷嘴喷淋层下方的塔体加高，能将进入塔体的烟气处理的更加均匀提高喷淋的效果和脱硫效率；最终使脱硫效率达到 96%以上，原有循环泵根据计算结果更换为更大流量的泵，制备系统利用 29MW、58MW 两台锅炉公用一套脱硫设施。(7)新建脱硫塔基础(8)现状 58MW 锅炉已安装 SCR 反应器，催化剂为双层布置，本次只更换两层催化剂。现状 29MW 锅炉只有炉内脱硝，本次新增安装 SCR 反应器一台，改造后采用精准 SNCR+SCR 联合脱硝方式：改造后保证 $\text{NO}_x < 50\text{mg/Nm}^3$ ，锅炉后方设置独立拉出式 SCR 反应器系统，改造后使脱硝效率达到 85%以上，原有尿素泵及尿素转存泵利用，两台锅炉共用一套尿素制备及输送系统。



(9)对 29MW 锅炉本体进行锅炉改造,使进入 SCR 反应器烟气温度控制在 350℃左右,可选择的催化剂的种类多,脱硝效率高,催化剂成本低。。

(三) 项目建设期限

该项目于 2024 年 5 月开工,预计建设期 5 个月,项目正在建设中。

二、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方式

(一) 项目投资估算

肃南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投资总额 2,084.93 万元。建设资金数据取自项目《初设批复》;债券发行费用按发行债券筹资金额 0.10%测算;建设期利息费用根据项目预计建设期、发行专项债券及其他筹资金额及利率测算。最终投资估算金额是根据筹资方案调整了发行费用和建设期利息费用后的结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初设批复投资估算	调整后投资估算
建设资金	2,083.02	2,083.02
铺底流动资金		
债券发行费用		1.20
建设期利息		0.71
其中:债券利息		0.71
银行借款及其他筹资利息		
投资总额	2,083.02	2,084.93

(二) 项目筹资方式

肃南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项目筹资总额 2,084.93 万元,筹资方式主要为发行专项债券、财政资金以及其他筹资方式。其他筹资方式中项目建设单位自筹资金 621.93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筹资方式	筹资金额
财政资金	263.00
银行借款	
其他筹资	621.93
发行专项债券	1,200.00
其中:已发行债券	
本期申请债券	1,200.00



筹资方式	筹资金额
未来拟发行债券	

三、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

（一）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

2017年财政部公布财预〔2017〕89号《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提出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各地按照本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项目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着力发展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品种。根据《通知》要求，分类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

本次预测以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预期可实现的供热收入为基础，结合项目的建设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政策性基金等信息，对预测期间经济环境的估计假设为前提，编制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收益预测表。

（二）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依据

- 1、《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2、《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肃发改审批〔2024〕4号）；
- 3、《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初步设计》；
- 4、《2019-2023年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裕兴供热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

（三）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假设

- 1、预测期内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 2、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 3、预测期内政府制定的开发计划、筹资计划及可返还政府收益等能够顺利执行。
- 4、项目实际建成后的投资额与估算的投资额无重大变化。
- 5、预测期内所遵循的税收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
- 6、销售价格、销售量、运营成本在正常范围内变动不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7、预测期内项目可取得的专项收入能够顺利执行。

8、预测期内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和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四) 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

1、项目在债券存续期内分年度的净收益、还本付息、资金留存和偿债覆盖倍数情况如下表：

(1) 分年度收入、成本和净收益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度	收入	成本	净收益
以前年度			
2024 年	472.03	435.44	36.59
2025 年	2,832.18	2,612.64	219.54
2026 年	2,832.18	2,612.64	219.54
2027 年	2,832.18	2,612.64	219.54
2028 年	2,832.18	2,612.64	219.54
2029 年	2,832.18	2,612.64	219.54
2030 年	2,832.18	2,612.64	219.54
2031 年	2,832.18	2,612.64	219.54
2032 年	2,832.18	2,612.64	219.54
2033 年	2,832.18	2,612.64	219.54
2034 年	2,832.18	2,612.64	219.54
2035 年	2,832.18	2,612.64	219.54
2036 年	2,832.18	2,612.64	219.54
2037 年	2,832.18	2,612.64	219.54
2038 年	2,832.18	2,612.64	219.54
2039 年	2,832.18	2,612.64	219.54
2040 年	2,832.18	2,612.64	219.54
2041 年	2,832.18	2,612.64	219.54
2042 年	2,832.18	2,612.64	219.54
2043 年	2,832.18	2,612.64	219.54
2044 年	1,888.12	1,741.76	146.36
合计	56,171.57	51,817.36	4,354.21



(2) 分年度还本付息、资金留存和偿债覆盖倍数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年度	资金筹措流入						投资资金流出			
	财政资金	银行借款	前期债券	本期债券	未来债券	其他筹资	建设支出	铺底流动资金	发行费用	建设期利息
以前年度	263.00						263.00			
2024 年				1,200.00		621.93	1,820.02		1.20	
2025 年										0.71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2041 年										
2042 年										
2043 年										
2044 年										
合计	263.00			1,200.00		621.93	2,083.02		1.20	0.71

续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净收益	可用于偿还 债券本息的 净现金流	运营期债券还本付息			运营期项目有息筹资还 本付息		与项目收 益相关 的其他筹资 还本付息	运营期本息 合计	所得税	收回铺 底流动 资金	资金留存	偿债 覆盖 倍数
			前期债券 本息	本期债券 本息	后续债券 本息	银行借款 还本付息	其他债务资 金还本付息						
以前年度													—
2024 年	36.59	36.59						36.40	36.40			0.90	—
2025 年	219.54	219.54		31.69				36.40	68.09			151.64	—
2026 年	219.54	219.54		32.40				36.40	68.80			302.38	—
2027 年	219.54	219.54		32.40				36.40	68.80			453.12	—
2028 年	219.54	219.54		32.40				36.40	68.80			603.86	—
2029 年	219.54	219.54		32.40				36.40	68.80			754.60	—
2030 年	219.54	219.54		32.40				36.40	68.80			905.34	—
2031 年	219.54	219.54		32.40				36.40	68.80			1,056.08	—
2032 年	219.54	219.54		32.40				36.40	68.80			1,206.82	—
2033 年	219.54	219.54		32.40				36.40	68.80			1,357.56	—
2034 年	219.54	219.54		32.40				36.40	68.80			1,508.30	—
2035 年	219.54	219.54		32.40				36.40	68.80			1,659.04	—
2036 年	219.54	219.54		32.40				36.40	68.80			1,809.78	—
2037 年	219.54	219.54		32.40				36.40	68.80			1,960.52	—
2038 年	219.54	219.54		32.40				36.40	68.80			2,111.26	—
2039 年	219.54	219.54		32.40				1,036.40	1,068.00			1,262.00	—
2040 年	219.54	219.54		32.40					32.40			1,449.14	—
2041 年	219.54	219.54		32.40					32.40			1,636.28	—
2042 年	219.54	219.54		32.40					32.40			1,823.42	—
2043 年	219.54	219.54		32.40					32.40			2,010.56	—
2044 年	146.36	146.36		1,232.40					1,232.40			924.52	—
合计	4,354.21	4,354.21		1,848.00				1,582.40	3,430.40				1.27

*偿债覆盖倍数计算公式：偿债覆盖倍数=（可用于偿还债券本息的净现金流-所得税）/（债券本息合计+银行借款本息合计+其他债务资金本息合计+与项目收益相关的其他筹资本息合计-建设期利息）

2、项目收益预测的说明

（1）项目收入预测

供热收入：根据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裕兴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至 2023 年的供热平均收入，年平均供热收入为 2,832.18 万元。

（2）付现运营成本预测

付现运营成本主要包括燃料及动力、工资及福利、维修费及其他费用。

燃料及动力：根据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裕兴供热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 2019-2023 的燃料及动力，加权平均计算后，预计项目债券存续期年燃料及动力为 2,005.93 万元。

工资及福利：根据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裕兴供热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 2019-2023 的工资及福利，加权平均计算后，预计项目债券存续期年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共计 220.81 万元。

维修费：根据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裕兴供热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 2019-2023 的维修费，加权平均计算后，预计项目债券存续期年维修费为 29.62 万元。

其他费用：根据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裕兴供热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 2019-2023 的其他费用，加权平均计算后，预计项目债券存续期年其他费用为 352.74 万元。

（3）各项税金预测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56 号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供热企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个人（以下称居民）供热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其他类型供暖服务增值税税率为 9%，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5%，教育费附加费率为 3%，地方教育附加费率为 2%。所得税税率取 25%。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说 明

为了指导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进行了修订，制定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以下简称《示范文本》）。为了便于合同当事人使用《示范文本》，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三部分组成。

（一）合同协议书

《示范文本》合同协议书共计 13 条，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签约合同价和合同价格形式、项目经理、合同文件构成、承诺以及合同生效条件等重要内容，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二）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

通用合同条款共计 20 条，具体条款分别为：一般约定、发包人、承包人、监理人、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工期和进度、

材料与设备、试验与检验、变更、价格调整、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验收和工程试车、竣工结算、缺陷责任与保修、违约、不可抗力、保险、索赔和争议解决。前述条款安排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特殊需要。

（三）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及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相应的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在使用专用合同条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合同当事人可以通过对专用合同条款的修改，满足具体建设工程的特殊要求，避免直接修改通用合同条款；
3. 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二、《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为非强制性使用文本。《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的施工承发包活动，合同当事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根据《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裕兴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河北华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肃南县城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肃南县城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2.工程地点：肃南县。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肃建发[2024]47 号。

4.资金来源：多渠道筹措。

5.工程内容：肃南县城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1、拆除工程：(1) 拆除 29MW 锅炉引风机及基础；(2) 拆除 29MW 锅炉水浴脱硫除尘器；(3)改造 29MW 锅炉空预器；(4) 拆除引风机进出口烟道；(5)拆除空预器进出口风道；(6) 拆除 4 台脱硫循环泵及基础；(7)拆除原有脱硫塔。2、新建工程：(1)现状 58MW 布袋除尘器 2023 年已更换布袋，因此本次只对袋笼、喷吹系统等部位进行检修，对破损部件进行更换；(2)新增安装 29MW 锅炉布袋除尘器；(3)更换 29MW 锅炉引风机；(4)新增安装 29MW

锅炉 SCR 反应器及空预器(含烟风道安装); (5)更换 4 台脱硫循环泵; (6)原有脱硫塔为 4 层喷淋, 为满足超低排放要求, 对原有 4 台循环泵流量及整个系统液气比核算。将原有喷淋层的喷嘴更换为小流量高效喷嘴; 喷淋层下方的塔体加高, 能将进入塔体的烟气处理的更加均匀, 提高喷淋的效果和脱硫效率; 最终使脱硫效率达到 96%以上原有循环泵根据计算结果更换为更大流量的泵制备系统利旧。29MW、58MW 两台锅炉共用一套脱硫设施。(7) 新建脱硫塔基础。(8)现状 58MW 锅炉已安装 SCR 反应器, 催化剂为双层布置, 本次只更换两层催化剂。现状 29MW 锅炉只有炉内脱硝本次新增安装 SCR 反应器一台改造后采用精准 SNCR+SCR 联合脱硝, 改造后保证 $\text{NO}_x \leq 50\text{mg/Nm}^3$ 。锅炉后方设置独立拉出式 SCR 反应器系统, 改造后使脱硝效率达到 85%以上原有尿素泵及尿素转存泵利旧两台锅炉共用一套尿素制备及输送系统。(9)对 29MW 锅炉进行锅炉 SCR 改造。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9 月 15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陆拾柒万捌仟贰佰零肆元捌角陆分整

（大写）（¥17678204.86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李方国。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裕兴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伍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
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 甘肃裕固族自治县裕兴供热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620721739635442Y

地址: 甘肃省张掖市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红湾寺镇

邮政编码: 7344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936-6121103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农行肃南县支行

账号: 192101040004594



承包人: 河北华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130634MA093XGC1B

地址: 河北省保定市曲阳县路庄子乡马羊村村西

邮政编码: 0731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312-4228318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曲阳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路庄子分社

账号: 23624200000000620258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肃发改审批（2024）4号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 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肃南县供热公司：

你单位上报的《关于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报告（肃供热发〔2024〕3号）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报告》，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的必要性

该项目的实施积极响应了省发改委、省建设厅、省环保厅、省农牧厅《关于联合印发〈甘肃省冬季清洁取暖总体方案（2017-2021）〉的通知》（甘发改能源〔2018〕337号），持续改善了肃南县环境空气质量，保障了人民群众身体健

康。同时集中供热项目属于民生工程，积极解决当地供热问题，但现有锅炉房所排放的废气会对当地环境污染带来新的问题，因此本项目的实施也是让集中供热项目能够更好的服务当地百姓，给当地的经济、社会带来更好的效益。

二、项目法人及代码

项目法人：肃南县供热公司

项目代码：2402-620721-04-02-455482

三、项目建设地点：

张掖市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红湾寺镇

四、项目建设期限：

2024 年 5 月-2024 年 10 月

五、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拟在现有环保设施的基础上，对锅炉烟气净化系统进行技术改造，改造后烟气排放浓度均满足超低排放的要求（烟尘 $\leq 10\text{mg}/\text{m}^3$ 、 $\text{SO}_2 \leq 35\text{mg}/\text{m}^3$ 、 $\text{NO}_x \leq 50\text{mg}/\text{m}^3$ ）。

①脱硫系统：两台锅炉共用一套脱硫系统，设计效率达到 85%，保证 SO_2 排放浓度不超过 $35\text{mg}/\text{m}^3$ ，因现有脱硫塔处理能力不能满足两台锅炉烟气同时脱硫的需求，新建一座石灰石膏法脱硫塔，并更换型号 XMYZ300-1250 石灰浆液板框压滤机一套；

②脱硝系统：本工程对现有 29MW 锅炉进行改造，增设炉内 SNCR 脱硝系统，并设置一套炉外脱硝（SCR）反应器，对 58MW 锅炉现有脱硝系统进行升级，保证 NO_x 排放浓度不超过 $50\text{mg}/\text{m}^3$ ；

③除尘：29MW 锅炉单独设置一套布袋除尘系统，且脱硫塔内部设有管束式除尘除雾器，可对颗粒物进行二次脱除，并对 58MW 锅炉配套布袋除尘器进行检修，确保烟尘浓度不

超过 10mg/m³;

④排烟系统: 改造部分排烟管道, 更换 29MW 锅炉引风机以保证环保设施改造后的风险需求;

⑤空压系统: 29MW 新增配套空压系统一套。

环保系统改造时, 需对除尘系统(布袋除尘器)、脱硝系统(SNCR 系统、SCR 反应器等)、脱硫系统(脱硫塔、板块压滤机)、排烟系统(排烟管道、引风机)、空压系统等进行升级改造。

六、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该项目总投资 2124.15 万元, 其中建筑工程投资费用 98 万元, 安装工程投资费用 1703.71 万元, 其他费用 322.44 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专项债券。

七、工程招投标

根据《甘肃省招标投标条例》规定, 本工程建筑、安装等单位的选择和重要材料的采购, 必须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招标代理机构进行公开招标。

接此批复后, 请严格按照批复建设内容和规模, 抓紧开展工程初步设计工作, 并积极落实建设资金, 力争早日开工建设。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年2月19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肃建发〔2024〕47号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 改造项目初步设计审查的批复

肃南县裕兴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甘肃省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初步设计评审意见>的报告》（甘工咨（评）〔2024〕05号）已收悉。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初步设计已由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并由甘肃省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对该项目初步设计进行了咨询审查，经审查认为，该项目初步设计的编制符合国家及省内有关初步设计编制办法规定，达到了初步设计深度要求，设计单位按照审查意见的要求将

初步设计修改、补充完善后，可以作为指导施工图设计的依据。根据县政府办《关于进一步调整和下放投资项目审批权限优化审批流程的通知》（肃政办发〔2016〕59号）要求，经我局会议研究，原则同意由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初步设计。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建设内容及规模

原则同意初步设计确定的建设规模及内容：

1、拆除工程：（1）拆除 29MW 锅炉引风机及基础；（2）拆除 29MW 锅炉水浴脱硫除尘器；（3）拆除 29MW 锅炉空预器；（4）拆除引风机进出口烟道；（5）拆除空预器进出口风道；（6）拆除 4 台脱硫循环泵及基础；（7）拆除原有脱硫塔。

2、新建工程：（1）现状 58MW 布袋除尘器 2023 年已更换布袋，因此本次只对袋笼、喷吹系统等部位进行检修，对破损部件进行更换；（2）新增安装 29MW 锅炉布袋除尘器；（3）更换 29MW 锅炉引风机；（4）新增安装 29MW 锅炉 SCR 反应器及空预器（含烟风道安装）；（5）更换 4 台脱硫循环泵；（6）原有脱硫塔为 4 层喷淋，为满足超低排放要求，对原有 4 台循环泵流量及整个系统液气比核算。将原有喷淋层的喷嘴更换为小流量高效喷嘴；喷淋层下方的塔体加高，能将进入塔体的烟气处理的更加均匀，提高喷淋的效果和脱硫效率；最终使脱硫效率达到 96%以上，原有循环泵根据计算结果更换为更大流量的泵，制备系统利旧。29MW、58MW 两台锅炉公用一套脱硫设施。（7）新建脱硫塔基础。

- 2 -

(8) 现状 58MW 锅炉已安装 SCR 反应器, 催化剂为双层布置, 本次只更换两层催化剂。现状 29MW 锅炉只有炉内脱硝, 本次新增安装 SCR 反应器一台, 改造后采用精准 SNCR+SCR 联合脱硝方式, 改造后保证 $\text{NO}_x \leq 50\text{mg}/\text{Nm}^3$, 锅炉后方设置独立拉出式 SCR 反应器系统, 改造后使脱硝效率达到 85% 以上, 原有尿素泵及尿素转存泵利旧, 两台锅炉共用一套尿素制备及输送系统。(9) 对 29MW 锅炉本体进行锅炉改造, 使进入 SCR 反应器烟气温度控制在 350°C 左右, 可选择的催化剂的种类多, 脱硝效率高, 催化剂成本低。

二、工程设计

原则同意该工程项目初步设计确定的工程设计方案。

三、工程概算

原则同意初步设计确定的工程概算总投资为 2083.02 万元。

四、其他事宜

本批复未尽事宜应按《肃南县市政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初步设计审查意见》的要求和现行标准、规范的规定, 在施工图设计阶段对该工程设计内容进行补充完善和进一步设计优化, 充分发挥投资效益。

肃南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 4 月 3 日

- 3 -

工程合同管理制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建设工程合同管理工作，预防、减少和及时解决合同纠纷，维护合同双方合法权益，提高经济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规定，结合工程建设实际，制定本制度。

第二章 合同管理职责

第二条 项目法人的主要职责

1. 认真学习、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依法保护本公司的合法权益。
2. 制定、修订本公司合同管理制度、办法，组织实施合同管理工作。
3. 依法签订、变更、解除有关工程合同。
4. 严格审查所签订的合同，重大合同应提交有关方面会审，防止不完善或不合法的合同出现。
5. 协助合同承办人员依法签订合同，参与重大合同的谈判与签订。
6. 做好合同统计、归档、保管工作。
7. 监督、检查合同签订、履行情况。

8. 宣传合同法和有关法规，培训合同管理人员。
9. 依法处理合同纠纷。
10. 制止有关单位或个人利用合同进行违法活动。

第三条 财务部门的主要职责

1. 加强与项目法人及现场管理机构等的联系，及时通报合同履行中的应收应付情况。
2. 做好与合同有关的应收应付款项的统计、分析，提出处理建议、妥善保管收、付凭证。
3. 配合项目法人做好合同管理工作。

第三章 合同审签管理

第四条 本单位对外签订合同，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进行。未经授权，任何人不得以本单位名义对外签订合同。

第五条 严禁将合同业务介绍信转借其他单位或个人使用。介绍信的存根应当保存五年，以备核查。

第六条 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合同文本应当采用国家规定的合同示范文本；合同相对方提供的合同文本必须送交局有关部门审核。

第七条 所有合同都应按顺序由项目法人统一编号。

第八条 合同及其有关的书面材料，应当语言规范，字迹（符号）清晰，条款完整，内容具体，用语准确、无歧义。

第九条 订立合同，必须完备合同条款。合同条款一般包

括当事人的名称或者姓名和住所，标的，数量和质量，价款和报酬，履行的期限、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等。

第十条 对于合同标的没有国家标准又难以用书面确切描述的，应当封存样品，由合同双方共同取样封存，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分别交由指定责任人保管。

第十一条 订立依法可以设定担保或者对相对方的履约能力没有把握的合同，应当要求相对方依法提供保证、抵押、留置、定金等相应形式的有效担保。对方当事人提供的保证人，必须是法律许可的具有代为清偿债务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对相对方的保证人的主体资格和清偿债务能力要参照本制度的规定进行审查。

第十二条 对外签订合同，要明确选择纠纷审判管辖地，并优先选择由本单位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三条 法定代表人或合同承办人应当在合同文本上签名或盖章。

第十四条 签订合同，应当加盖单位的合同专用章。严禁在空白合同文本上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单份合同文本达二页以上的须加盖骑缝章。

第四章 合同审签程序

第十五条 签订合同前必须严格审查对方当事人的主体资格。对法人必须审查营业执照原件或者盖有工商行政管理局

复印专用章的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副本复印件（必须有最近年检章）。对非法人经济组织，应当审查其是否按法律规定登记并领取营业执照。对分支机构或是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设立的经营单位，除审查其经营范围外，还应同时审查其所从属的法人主体资格。对外方当事人的资格审查，应调查清楚其地位和性质、经济组织是否合法存在、法定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姓名、国籍及注册地。

第十六条 签订合同前需要审查代理人的代理身份和代理资格。代理人职务资格证明及本人身份证；被代理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代理行为是否超越了代理权限或代理权是否超出了代理期限。

第十七条 签订合同，必须认真审查对方当事人的履约能力。

第十八条 签订合同，应当仔细审查对方当事人提供的有关证明资料，必要时应到签发部门进行验证或进行实地考察，以防对方当事人伪造或变造证明材料。对方当事人提供的各种证明资料中所使用的当事人名称、印章等内容必须完全一致。

第十九条 下列资料不能作为主体资格和履约能力的证明资料，但可归入合同档案保存，以备考查。名片；厂家介绍、产品介绍等资料；各类广告、宣传资料；各类电话机等通讯工具号码；

对方当事人提供的未经我方合同承办人见证而复制的或未与原件核对无异的复印资料。

第二十条 合同承办人应将合同的副本一份及时送交本单位财务部门备案，作为财务部门收付款物的依据。

第五章 合同履行、变更和解除

第二十一条 合同履约管理

1. 法定代表人或指定的委托人全面负责合同的履行。合同承办单位、部门和人员具体负责其订立合同的履行。
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根据情况的变化，应当对相对方的履行能力进行跟踪调查。如发现问题，合同承办人要及时处理，必要时经单位负责人同意，可实地调查合同标的情况和对方当事人履约能力。
3. 接收标的必须经过严格的验收或商检程序。对不符合制度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标的应在法定期限内及时提出书面异议。
4. 合同结算必须通过本单位财务部门进行。对合法有效的合同，财务部门必须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结算。对未经合法授权或超权限签订的合同，财务部门有权拒绝结算。
5. 凡与合同有关的来往文书、电传、信函、电话记录都应作为履约证据留存。对我方当事人的履约情况，除妥善保存有关收付凭证外，还要做好履约记录。我方当事人收到对方当事人通过邮递方式传送的与合同有关的法律文书时，应当连同信封一并收存。通过邮递方式传送与合同有关的法律文书时，必须使用挂号信函，并保存邮局收据、回执备案。

第二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 对方当事人作为款物接收人而要求变更接收人时，必须有书面变更协议。严禁未取得对方当事人的书面材料而凭口头约定向已变更的接收人发货或付款。
2. 我方当事人遇有不可抗力或者其他客观原因无法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收集有关证据，并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同时积极采取补救措施，减少损失。
3. 发现对方当事人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时，合同承办人应当催促对方当事人采取有效补救措施，收集、保存对方当事人违约的有关证据，及时向法定代表人报告。
4. 我方当事人因不便掌握，应明确变更或解除合同，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说明变更或解除合同的原因和请求对方书面答复的期限，尽快与对方当事人达成变更或解除合同的协议。

第六章 合同纠纷处理

第二十三条 合同纠纷管理

1. 为解决合同纠纷所采取的各项措施，必须在法定的诉讼时效和期间内进行。
2. 发现对方当事人利用合同进行诈骗等犯罪活动时，应当立即向单位负责人报告并向公安机关报案。
3. 合同承办部门、人员应配合好参加仲裁或诉讼。
4. 合同纠纷发生后，可以通过协商、调解、仲裁、诉讼等方

式解决。

5. 合同发生纠纷后，需要委托代理人参加仲裁或诉讼活动的，应当及时委托有资格的代理人参与处理纠纷。

6. 解决合同纠纷的申请书、起诉状、证据、答辩状、协议书、调解书、仲裁书、裁定书、判决书等，在结案后十日内，由承办人送交备案。

第二十四条 合同纠纷处理程序

1. 发生合同纠纷，合同承办部门、人员应立即报告分管领导和本公司领导，合同承办部门、财务部门应当及时提供解决纠纷所需的相关材料。

2. 在处理合同纠纷过程中，对于可能因对方当事人的行为或者其他原因，使判决不能执行或者难以执行的案件，应当及时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

3. 合同纠纷发生后，应当依法采取一切措施，积极收集、整理有关证据。在证据可能灭失或者难以取得的情况下，应当向法院申请保全证据。

4. 向法院提供原始证据时，必须先行复制，并请求法院的承办人员出具证据收执。

第七章 合同资料管理

第二十五条 档案资料内容

下列资料可以作为合同档案：谈判记录、可行性研究报告和报审及批准文件；对方当事人的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

事业法人执照的副本复印件；对方当事人履约能力证明资料复印件；对方的法定代表人的职务资格证明、个人身份证明、介绍信、授权委托书的原件或复印件；我方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的原件和复印件；对方的担保人的担保能力和主体资格证明资料的复印件；双方签订或履行合同的往来电报、电传、信函、电话记录等书面材料和视听材料；登记、见证、鉴证、公证等文书资料；合同正本、副本及变更、解除合同的书面协议；标的验收记录；交接、收付标的、款项的原始凭证复印件。

第二十六条 合同资料归档、统计与管理

1. 本项目部所有合同都必须统一编号，由办公室妥善保管。
2. 合同承办人办理完毕签订、变更、履行及解除合同的各项手续后十日内，应将合同档案资料移交办公室。

第八章 附则

第二十七条 本办法适用于肃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第二十八条 以前文件与本制度有抵触的按本制度规定执行；本制度未涉及的，按现行文件或国家有关法规执行。

第二十九条 本办法解释权归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有。

第三十条 本办法自下发之日起生效实施。

建设项目管理制度

第一章 总 则

1. 为加强建设项目管理，规范项目建设工作，提高项目管理水平，保证建设项目顺利实施，根据国家有关规章制度，特制建设项目管理制度。

2. 住建局拟实施的建设项目是以提高全县城乡建设水平为目标，以加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设、完善内部管理等保障，切实加强内涵建设，通过建设，使项目成为示范。

3. 项目坚持“县级政府为主、项目单位实施”的原则，采取县政府和项目下达单位分级管理的方式，同时接受，各部门、单位和社会有关方面有效参与和支持。

4. 实施建设项目所需资金主要由县政府统筹。地方财政安排相应的经费予以支持。

第二章 管理职责

5. 由本单位制定项目建设的总体规范和要求，制定项目管理办法等，对项目建设过程中的重大问题进行决策。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 (一) 负责统筹指导建设项目的相关工作；
- (二) 制定相关政策、管理规定和绩效考核办法等；
- (三) 组织专业技术人员核实项目名称、项目建设实施方案和任务书及项目建设进展报告等；
- (四) 按计划组织开展项目建设动态发布、专业知识咨询和培训等工作；
- (五) 建立项目建设信息采集与绩效监控系统；

(六)协调、指导项目建设工作,组织开展调研督查、年度检查、项目验收、挂牌表彰、成果宣传等。

6. 县人民政府是项目实施的地方行政主管部门,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一)按照上级领导要求,组织本地区项目的申报、评审和推荐工作;

(二)负责指导、检查、监督本地区项目的建设,监督本地区项目按项目建设任务书完成建设任务,及时协调、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三)负责统筹落实和筹集项目的建设资金,对建设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督,确保专款专用;

(四)向上级相关部门报送本地区项目建设阶段进展报告和项目完成总结性报告。

7. 本单位是所实施项目的主管单位,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一)按照上级有关领导的要求,完成自有项目进行项目申请,确保落实相关政策;

(二)负责指导、检查所属项目工作,监督项目建筑单位定期进行自查,及时协调、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三)按要求向上级主管部门和县人民政府、**发改、财政等部门**报送所属项目建设阶段进展报告和项目完成总结性报告。

8. 项目法人代表为项目建设监督人。项目实施单位应设立专门机构具体负责本单位项目建设的规划、实施、管理和检查等工作,接受发改、财政、审计、监察等部门对项目实

施过程和结果进行监控、检查和审计。

第三章 申报评审与组织实施

9. 申报评审工作按照市、县相关部门公布的年度建设计划执行，包括核定申报指标、预审推荐、组织复核、统一社会公示、正式发文公布等环节。

(一) 县政府、发改、财政等部门核定申报指标年度申报的项目控制数。

(二) 地方预审推荐。项目实施单位按照县政府、发改、财政等部门有关文件要求，上报申报材料，提出基本建设思路、初步设想和计划方案。县政府、发改、财政等部门组织专家对项目学校的申报材料进行预审，确定拟建设的项目，统一报至上级主管部门。

(三) 县政府、发改、财政等部门组成专家组，根据建设项目遴选基本条件，对拟建设的项目申报材料进行复核。

(四) 统一公示。复核结束后，在制定媒体上公布拟建设的项目名单，公示期为 7 个工作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接受社会监督和质询。

(五) 正式发文公布。公示期满后，会同县发改、财政等部门公布项目名单。

10. 县政府、发改、财政等部门根据已批准项目的重点建设任务等因素，下达财政专项资金总预算控制数及年度预算控制数。县政府、发改、财政等部门据此组织项目实施单位制定项目建设方案，并填写项目建设任务书，以及制定相应的保障措施和管理办法。

11. 县住建局协同发改、审记、财政等部门组织专家对修订后的项目建设方案和任务书进行评审论证，复核并将通过评审论证的项目建设方案和任务书报送上级主管部门，达到要求的予以批复。批复后，正式启动项目建设工作。

12. 县住建局按照上级批复的项目建设方案和任务书，组织实施项目建设。项目建设方案和任务书一经审定，必须严格执行，项目建设过程中一般不得自行调整。如确需调整的，项目单位须报经县政府、发改、财政等部门核准后，由省县政府、发改、财政等部门核定。

第四章 资金管理

13. 县人民政府负责统筹落实和筹集项目的建设资金，对建设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督，确保专款专用

14. 建设项目应统筹安排使用不同渠道的专项资金，科学、规范、合理地编制建设项目的总预算及年度预算。项目预算是综合预算的组成部分，应纳入总体预算。

15. 县住建局严格按照项目建设方案和任务书提出的目标组织项目建设，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财经法律法规和本办法的规定，加强资金管理，不得挪作他用。

16. 专项资金按财政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办理支付，纳入财务统一管理，并设置单独账簿进行明细核算，专款专用、专账管理。

17. 凡纳入政府采购的支出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经过招投标、集中采购等规范程序后方可列支。

18. 凡使用财政性资金形成的资产，均为国有资产。县住建局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加强管理，合理使用。

第五章 监督检查与验收

19. 建立市、县监督检查、本级监管和自我监测的三级监控考核体系，对拟实施的建设项目实行事前科学论证、事中监控指导、事后效益评价的全过程审核、监控和考核。

(一) 县住建局负责指导项目的实施，检查和监督项目的建设进展情况，及时解决建设过程中的问题。

(二) 县财政切实履行各项资金及政策支持承诺，确保项目实施质量与进度。

(三) 县住建局建管站单位负责项目建设日常工作和过程管理，设立监督小组，建立管理责任制和绩效考评机制。

20.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施工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可视其情节轻重记录不良记录、责令停止或终止施工合同等处理。

(一) 提供虚假材料信息，骗取建设项目中标；

(二) 项目执行不力，未开展实质性的建设工作；

(三) 擅自改变项目总体目标和主要建设内容；

(四) 项目经费的使用不符合建设项目要求；

(五) 无违规行为，但无正当理由未完成项目总体目标延期未验收的；

(六) 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制度规定的行为。

21. 项目完成后，县住建局组织相关进行竣工验收。总结报告的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建设基本情况，建设目标任务

肃南县住建局专项债资金管理制度

为切实规范专项债资金管理，保障资金安全、高效运行，发挥资金使用效益，特制定如下管理制度：

一、专项债资金实行“专人管理、专户储存、专账核算、专题使用”。

二、专项债资金实行县级报账制，资金拨付一律转账结算，杜绝现金支付。

三、资金的拨付本着专款专用的原则，严格执行项目资金同意的使用计划和项目批复内容，不准私自调项、扩项、缩项，更不准拆借、挪用、挤占和随意扣压；资金拨付动向，严格执行专项债资金的相关规定，不准任意变化；特殊状况，必须请示。

四、严格专项债资金的审核审批制度，不准缺项和越程序办理手续，专项债资金审批程序，以国家和省市县制定的专项债资金审批程序和规定为准。

五、专项债资金报账拨付要附真实、有效、合法的凭证。

六、专项债资金利息收入年终一律转入本金滚动使用。

七、加强审计监督，实行单项工程决算审计，整体项目验收审计，年度资金收支审计。

八、对专项债资金要定期或不定期进行督查，保证项目资金专款专用，要全程参与项目验收和项目接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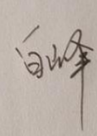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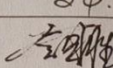
九、对项目专项债资金所发生的隐蔽工程，负责资金结算的工作人员，必须到现场签证承认，否则财政部门不予结



施工日志

施工单位:

编号:

单元工程名称	拆除		施工地点	40T除氧间 拆除塔	
日期: 2024年6月27日	是否施工		天	上午: 阴 ☐ 晴 ☒ 雨 ☐ 雪 ☐	
	☒ 是	☐ 否	气	下午: 阴 ☒ 晴 ☐ 雨 ☐ 雪 ☐	
施工情况	1. 40T锅炉除氧间原除氧器拆除, 原风机底座拆除, 地面设施已拆除。 2. 拆除塔外管道拆除, 使用25吨吊车, 为方便施工, 拆除2米烟囱, 拆除部分塔体水管道。				
其他					
实施单位监督人员 (签字):	现场监理 (签字、盖章):		施工项目负责人 (签字盖章):		
			 24.6.27 		



施工日志

施工单位:

编号:

单元工程名称		施工地点	
日期: 24年7月1日	是否施工		天
	☐ 是	☒ 否	气
上午: 阴 ☐ 晴 ☐ 雨 ☐ 雪 ☐		下午: 阴 ☐ 晴 ☐ 雨 ☐ 雪 ☐	
施工情况	停工整改, 监理单位召开三方会议, 协调相关事宜.		
其他	8:30 监理单位召开会议, 强调安全. 消防隐患排查, 查漏补缺.		
实施单位监督人员 (签字):	现场监理 (签字、盖章):	施工项目负责人 (签字盖章):	
		白山峰 24.7.1 张明	



施工日志

施工单位:

编号:

单元工程名称		施工地点	
日期: 2024年 7 月 12 日		是否施工	天
		☒ 是 ☐ 否	上午: 阴 ☒ 晴 ☐ 雨 ☐ 雪 ☐
			下午: 阴 ☒ 晴 ☐ 雨 ☐ 雪 ☐
施工情况	1. 脱硫塔体焊接, 2. 旧脱硫塔拆除, 3. 投建基础开挖.		
其他			
实施单位监督人员 (签字):		现场监理 (签字、盖章):	施工项目负责人 (签字盖章):
			白山峰 24.7.12 李国胜



施工日志

施工单位:

编号:

单元工程名称			施工地点	热电厂	
日期: 2024年7月16日	是否施工		天	上午: 阴 ☒ 晴 ☐ 雨 ☐ 雪 ☐	
	☒ 是	☐ 否	气	下午: 阴 ☐ 晴 ☒ 雨 ☐ 雪 ☐	
施工情况	1. 脱硝塔体加工。 2. 土建石灰泵房地砖砌坑开挖 3. 40T降电间地基砌坑商砼打底, 安装降电器基础浇筑, 石灰泵房基础浇筑。				
其他	钎探实验.(40T降电间)(石灰泵房)				
实施单位监督人员(签字):	现场监理(签字、盖章):		施工项目负责人(签字盖章):		
			白山峰 2024.7.16 王羽佳		



施工日志					
施工单位:			编号:		
单元工程名称		施工地点			
日期: 2021年 7月 27日		是否施工		天	上午: 阴 ☐ 晴 ☒ 雨 ☐ 雪 ☐
		☒ 是	☐ 否	气	下午: 阴 ☒ 晴 ☐ 雨 ☐ 雪 ☐
施 工 情 况	1. 膜壳塔架 2. 29MW SCR反应器基础架模 3. 29MW布袋除尘器基础架模				
其 他					
实施单位监督人员 (签字):		现场监理 (签字、盖章):		施工项目负责人 (签字盖章):	
				白峰 7.27 王明	



